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 年 4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陆云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志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沈红仙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剩余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8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8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09

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博菲电气	指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大陆机电	指	嘉兴市新大陆机电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博菲控股	指	嘉兴博菲控股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云格投资	指	海宁云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聚成投资	指	海宁聚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宁波华舆	指	宁波华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永贞投资	指	嘉兴永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上研科领	指	杭州上研科领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时代绝缘	指	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云润贸易	指	浙江云润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博菲重能	指	浙江博菲重能电气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博菲电工	指	浙江博菲电工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博菲绿能	指	浙江博菲绿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博菲新材	指	浙江博菲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子公司
博菲新能源	指	浙江博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原浙江博菲光伏材料有限公司，原系公司子公司
浙江博发	指	浙江博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正云投资	指	海宁正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大成电气	指	嘉兴市大成电气新材料有限公司，已注销
永大电气	指	海宁永大电气新材料有限公司，已注销
博发塑料	指	嘉兴博发新型塑料有限公司，已注销
时代新材	指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兆源机电	指	株洲兆源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制造认证	指	由浙江省人民政府推动实施、国内外知名认证机构共同参与的一种品牌认证方式。该认证从企业和产品两个维度，对质量、技术、服务、信誉等进行综合评价，通过对浙江省制造业先进性企业进行认证，旨在推动浙江制造业高品质、高端化发展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投项目	指	年产 35,000 吨轨道交通和新能源电气用绝缘材料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年产 7 万吨电机绝缘材料项目
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25 年度

最近一期末、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绝缘材料	指	用于隔离不同电位的导电部件或使导电部件与外界隔离的低导电率材料，可以是固体、液体或气体，或者是它们的组合
绝缘系统	指	用于电气设备的与导电部分结合在一起的含有一种或多种电气绝缘材料的绝缘组合
B 级	指	耐热温度等级为 130℃
F 级	指	耐热温度等级为 155℃
H 级	指	耐热温度等级为 180℃
C 级	指	耐热温度等级为 200℃
树脂	指	通常指受热后有软化或熔融范围，软化时在外力作用下有流动倾向，常温下是固态、半固态，也可以是液态的有机聚合物，广义上指用作塑料基材的高分子化合物
环氧树脂	指	泛指分子结构中含有环氧基团的高分子化合物，固化后的环氧树脂具有良好的物理、化学性能，它对金属和非金属材料的表面具有优异的粘接强度
不饱和聚酯树脂	指	热固性树脂中最常用的一种，由饱和二元酸、不饱和二元酸和二元醇缩聚而成的线形聚合物，经过交联单体或活性溶剂稀释形成的具有一定黏度的树脂溶液
复合材料	指	由两种或两种以上不同性质的材料通过物理或化学的方法，在宏观上组成具有新性能的材料，各种材料在性能上互相取长补短，产生协同效应，使复合材料的综合性能优于原组成材料而满足各种不同的要求，主要以不饱和聚酯树脂、环氧树脂、聚丙烯树脂等树脂为基体，以玻璃纤维、碳纤维、芳纶纤维等纤维为增强材料
无卤阻燃	指	燃烧时不挥发、不产生腐蚀性气体，被称为无公害阻燃剂
胶粘剂	指	所有可通过表面粘结和内部强度（粘附力和内聚力）将固体粘合在一起的非金属材料
VPI	指	真空压力浸渍（Vacuum Pressure Impregnation）简称，该工艺是将工件（如电机、变压器线圈以及铁芯等）预烘干去潮后再冷却，然后置于真空环境中，排除线圈内部的空气和挥发物，依靠真空环境中漆液重力和线圈毛细管作用，以及利用干燥的压缩空气或惰性气体，对解除真空后的浸渍漆液再施加一定压力，使漆液迅速渗透并充满绝缘结构内部，目前已被广泛应用于电机、电缆等产品的绝缘处理过程中
UL	指	美国保险商实验所（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简称，该机构为

		美国产品安全认证的权威机构，经其所做的产品认证简称为 UL 产品安全认证，该认证为美国和加拿大市场公认的产品安全认证标准
IEC	指	国际电工委员会（International Electrotechnical Commission）简称，该机构是世界上成立最早的国际性电工标准化机构，负责有关电气工程 and 电子工程领域中的国际标准化工作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博菲电气	股票代码	00125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博菲电气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陆云峰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海宁经济开发区杭平路 1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44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3 年 11 月 20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三建村变更至浙江省海宁经济开发区杭平路 16 号 B 幢。 2018 年 6 月 29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浙江省海宁经济开发区杭平路 16 号 B 幢变更至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海宁经济开发区杭平路 16 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海宁经济开发区杭平路 1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4400		
公司网址	https://www.bofay.com.cn/		
电子信箱	secretary@bofay.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颖	朱栩
联系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海宁经济开发区杭平路 16 号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海宁经济开发区杭平路 16 号
电话	0573-87639088	0573-87639088
传真	0573-87500906	0573-87500906
电子信箱	secretary@bofay.com.cn	secretary@bofay.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799606731M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吕爱珍、胡义飞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	余东旭、刘可朦	2025. 11. 27-2026. 12. 31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447,196,345.11	341,056,837.23	31.12%	311,609,13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372,738.11	13,237,691.94	16.13%	32,990,15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654,249.67	7,936,413.07	-246.85%	28,869,57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360,115.35	32,715,371.17	1.97%	25,956,925.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7	11.76%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7	11.76%	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5%	1.79%	0.16%	4.46%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元）	1,273,996,383.55	1,195,805,570.54	6.54%	931,633,298.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91,847,665.32	725,019,765.01	23.01%	748,866,776.80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447,196,345.11	341,056,837.23	扣除前收入
销售废品等	3,136,923.45	1,116,333.62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3,136,923.45	1,116,333.62	销售其他材料等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444,059,421.66	339,940,503.61	扣除销售其他材料等后的收入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447,196,345.11	341,056,837.23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3,136,923.45	1,116,333.62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以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主要会计数据	2025 年	202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3 年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元）	30,715,399.72	13,237,691.94	132.03%	32,990,152.49

注：上述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系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口径计算。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2,053,284.51	104,316,382.93	136,144,982.00	114,681,695.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76,757.60	5,710,318.44	-1,382,256.41	8,167,91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25,591.78	4,921,892.25	-2,019,250.48	-15,882,483.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67,192.80	42,133,082.53	-14,586,531.39	35,480,757.0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	22,418,155.03	25,994.67	44,655.28	

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502,676.68	6,209,772.25	6,382,658.3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7,652.01	144,495.19	325,317.83	
债务重组损益	-1,211,516.99		-788,791.16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697,083.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290.27	-65,801.59	-181,831.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33,412.47	895,188.38	841,019.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854.75	117,993.27	123,329.10	
合计	27,026,989.78	5,301,278.87	4,120,577.0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KG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溶剂	直接采购	11.66%	否	6.96	6.65
树脂	直接采购	14.37%	否	14.22	13.16
单体	直接采购	9.81%	否	15.82	13.65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不适用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绝缘树脂	成熟应用阶段	均为公司在职工	发明专利 50 项，实用新型 1 项	公司在树脂合成与改性等方面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技術成果。产品体系涵盖 VPI 浸渍漆、水性漆、丝包线漆、表面漆、灌封胶等，具有耐高压、耐高温、耐电晕、高导热、无卤阻燃型和安全环保等特点，广泛应用于风力发电、轨道交通等领域。其中，轨道交通用有机硅树脂采用先进的树脂合成工艺和环保的生产工艺，成功在轨道交通领域实现批量国产化替代。采用分子量调节工艺技术和活性树脂复合物复配技术研发的环保型 VPI 浸渍树脂成功应用于海上风电国内首台 8.0MW 直驱永磁风力发电机和全球首台 12MW 海上半直驱永磁同步风力发电机，填补行业空白。采用协效阻燃技术和微纳

				米粒子改性技术开发的灌密封胶具有高韧性、高导热、阻燃 V0 级特点，成功应用于驱动电机和伺服电机灌封。
槽楔与层压制品	成熟应用阶段	均为公司在职职工	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 1 项	公司在槽楔与层压制品方面拥有成熟的层压、引拔、模压成型等工艺技术和应用经验。自主研发的双向引拔卷包槽楔等产品，具有强度高、整体性好、质量稳定等性能优势，引领行业技术发展。自主研发模压磁性槽楔，在原材料加入导磁材料，经过热压、固化成型，提高了槽楔的导电导磁性能，减小了电机的表面损耗和脉振损耗，极大地降低振动和噪声水平，延长了电机的使用寿命，提高了电机效率，促进高效节能电机的发展。
绝缘系统集成	成熟应用阶段	均为公司在职职工	-	公司具备专业的定转子线圈与成品定转子制造能力，专注于为风力发电、新能源汽车和工业电机等领域提供高品质的部件集成服务。深度融合自研高性能绝缘材料与线圈成型、嵌线、浸渍固化等核心工艺，将绝缘系统集成与定转子制造有机结合，为风力发电机、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高压工业电机等领域提供一体化定转子整体集成方案，大幅缩短了下游客户的供应链环节，真正实现了从绝缘材料到电机核心部件的全链路价值服务。
云母制品	成熟应用阶段	均为公司在职职工	发明专利 16 项，实用新型 1 项	公司具备少胶、中胶、多胶云母带系列化产品的研发生产能力，适用于 F、H、C 等不同耐热等级的大中型电机电器线圈主绝缘。其中中胶云母带因其稳定的品质成

				为风力发电领域的标杆绝缘产品。有机硅云母带为国内首创采用芳纶纤维云母纸复合工艺的云母制品，成功在轨道交通领域实现国产化替代。采用粉末上胶技术制备的少胶云母带电气强度高、透气性好，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纤维制品	成熟应用阶段	均为公司在职职工	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 1 项	公司对玻璃纤维、碳纤维等高性能纤维应用具有深入研究，拥有纤维编织技术、纤维预浸技术、纤维改性技术等先进的技术经验。采用纤维缠绕上胶技术制备的端部固定环替代传统无纬带，具有更高的环向保护强度和更好的结构可靠性，用于电机转子铜排固定。采用内纤外胶复合的绝缘软管具有高耐受电压、高弹性、阻燃性等特点，产品技术行业领先。
绑扎制品	成熟应用阶段	均为公司在职职工	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 2 项	公司坚持开发新材料、优化新工艺，自主研发具有高收缩、高耐热、高强度、高耐磨、阻燃等特性的一系列绑扎产品。通过技术研发和工艺设备改进，极大地提高了生产效率，提升了产品品质。
其他绝缘件	成熟应用阶段	均为公司在职职工	发明专利 13 项，实用新型 35 项，外观专利 6 项	公司具备一站式柔性化定制服务能力，采用模压和灌注等工艺制作的绝缘件凭借先进的技术和可靠的质量，广泛应用于电动机、发电机和变压器等电气设备。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绝缘产品	42130 吨	39.82%	90000 吨	在建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浙江海宁市尖山新区化工新材料园区	轨道交通装备与工程防护涂料，风电及高压电气用 VPI 树脂，电器、变压器、磁极用浸渍、浇注材料，IGBT 灌封

	胶、半导体用胶粘剂，牵引电机绝缘浸渍树脂，中低压电气绝缘浸渍树脂，水性树脂及绝缘漆，云母及纤维树脂复合材料
--	---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5 月 16 日新获得《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7 万吨电机绝缘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文号：嘉环建〔2025〕7 号。

2025 年 7 月 15 日新获得《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年新增 2 万吨功能高分子新材料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文号：嘉环建〔2025〕20 号。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持证单位	证书名称	证书有效期	证书编号	出具单位
1	博菲电气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4. 11. 17-2027. 11. 16	(ZJ) WH 安许证字[2024]-F-2096	浙江省应急管理厅
2	博菲电气	排污许可证	2024. 03. 13-2029. 03. 12	91330481799606731M002P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3	博菲电气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2023. 10. 26-2028. 10. 25	91330481799606731M003Y	/
4	博菲电气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2023. 07. 07-2028. 07. 06	浙海黄排 2023 字第 015 号	海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	博菲电气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2023. 07. 03-2026. 07. 02	33042300083	应急管理部化学品登记中心
6	时代绝缘	排污许可证	2024. 12. 17-2029. 12. 16	91430221184293740K001V	株洲市生态环境局
7	时代绝缘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2025. 02. 10-2028. 02. 09	(湘)株渌安许证(乙)字(2025)0001 号	株洲市渌口区应急管理局
8	云润贸易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2025. 07. 11-2028. 07. 10	海应急经字[2025]B039 号	海宁市应急管理局
9	博菲新材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2024. 05. 20-2027. 05. 19	海应急经字[2024]B055 号	海宁市应急管理局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所处行业为“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公司主要从事电气绝缘材料等高分子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属于国家重点鼓励、扶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一) 绝缘材料行业发展概况

根据《电工术语 绝缘固体、液体和气体》（GB/T 2900.5-2013/IEC 60050-212:2010），绝缘材料为低导电率的材料，用于隔离不同电位的导电部件或使导电部件与外界隔离，绝缘材料可以是固体、液体或气体，或者是它们的组合。根据《电气绝缘系统的评定与鉴别》（GB/T 20112-2015/IEC 60505:2011），电气绝缘材料为具有可忽略不计的低电导率的材料，用于隔离电工设备中不同电位的导电部件；电气绝缘系统为用于电气设备的与导电部分结合在一起的含有一种或多种电气绝缘材料的绝缘组合。

绝缘材料作为电气设备的基础材料，受益于国民经济持续增长，下游领域市场规模稳步扩大。据前瞻产业研究院预测，中国绝缘材料行业 2025 年市场规模预计将达到 1,305 亿元左右，同比增长 8.2%，在 2025-2030 年间以 7.8% 的复合年均增长率持续上升，2030 年有望突破 2,000 亿元。产品性能在耐高压、耐高温、耐腐蚀、阻燃等方面持续提升，应用领域已从基础电气拓展至轨道交通、风力发电、新能源汽车、家用电器、航天军工、核电水电等领域。

在环保监管持续趋严的背景下，国家层面相继出台《精细化工产业创新发展实施方案（2024-2027 年）》等政策文件，鼓励开发高效、环保型绝缘材料。受此驱动，行业产品发展方向进一步明确为耐高压、耐高温、耐电晕、高导热、无卤阻燃及环保化。环保政策的强化一方面促使企业加大环保投入，另一方面也为合规经营企业提供了更大的市场空间，推动了绿色生产技术的应用与普及。

伴随行业转型升级不断深化，主流企业也逐步从单一产品供应向提供绝缘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演进。该服务模式涵盖产品设计规划、工艺设备配置、定制化生产及后期维护全流程，已获得下游市场广泛认可。未来，是否具备绝缘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的提供能力，将成为衡量企业技术实力与综合竞争力的重要标尺。

绝缘材料下游应用覆盖风力发电、轨道交通、工业电机、家用电器、新能源汽车、水力发电等多个领域，其发展态势与宏观经济运行存在较强的正相关关系。受益于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持续扶持，我国绝缘材料行业近年保持稳定增长态势。行业周期性特征明显，但地域分布差异不显著；受春节假期等季节性因素影响，行业普遍呈现下半年销售表现优于上半年的特点。

(二) 我国绝缘材料行业发展前景

绝缘材料行业的发展与下游应用领域具有较强的相关性。随着技术水平的持续提升，具备高绝缘强度、耐电晕等特性的产品不断涌现，绝缘材料的应用领域已从传统电气绝缘逐步拓展至风力发电、轨道交通、工业电机、家用电器、新能源汽车、水力发电等领域。下游行业的蓬勃发展为我国绝缘材料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1. 风力发电领域

“世界的风电，即中国的风电”，中国已确立全球风电产业绝对主导地位，从市场规模、技术创新到产业链掌控，全方位引领全球能源转型进程。2025 年中国风电新增吊装 1.3 亿千瓦，占全球 73%；累计装机达 6.9 亿千瓦，占全球 45% 以上，连续 15 年稳居全球首位。金风科技、远景能源、明阳智能、运达股份、三一重能、东方电气风电等中国整机企业包揽全球前 6 席位，产业链各环节产值占全球 60% 以上，供应全球 70% 风电装备，成为全球风电发展核心引擎。

产业趋势呈现陆上海上双轮驱动：陆上风电聚焦“沙戈荒”基地规模化开发，单机容量向 15 兆瓦级升级，混塔技术广泛应用，对耐风沙防腐涂料、高模量结构胶、高效绝缘材料的耐候性与可靠性要求持续提升；海上风电连续 7 年新增装机全球第一，累计占比超 50%，2030 年目标达 1 亿千瓦，正加速向深远海、漂浮式转型，18-26 兆瓦巨型机组商业化推进，带动长效防腐涂料、抗台风结构胶、动态缆防护材料等高端产品需求升级。

VPI 浸渍绝缘漆、高强槽楔、防腐涂料、混塔结构胶等高性能材料，是机组安全运行的核心保障。中国风电材料技术标准已成为全球参照，适配大型化、深远海化趋势的高端材料研发与应用，直接定义全球风电材料市场竞争焦点，需求持续释放。

2. 轨道交通领域

绝缘材料是保障轨道交通电气设备安全运行的关键材料，无溶剂有机硅浸渍漆等产品广泛应用于铁路机车牵引电机、磁悬浮直线电机的绝缘系统。据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铁集团”）发布的数据，“十四五”期间全国铁路营业里程由 14.63 万公里增至 16.5 万公里，增长 12.8%；高铁里程由 3.79 万公里增至 5.04 万公里，增长 32.98%，我国已建成世界规模最大的高速铁路网。在政策方面，国铁集团印发《铁路设备更新改造行动方案》，部署开展运输生产设备更新改造、运输服务设备更新升级、信息通信设备自主替代、绿色低碳设备推广应用、存量设备高效循环利用五大行动。随着轨道交通设备向高效、大功率、绿色化方向升级，对绝缘材料的耐热等级、环保性能和可靠性要求不断提高，轨道交通运营里程的持续延伸与设备更新改造的深入推进将持续拉动高性能绝缘材料需求。

中研普华产业研究院发布的报告显示，2025 年中国磁悬浮交通市场规模已达 550 亿元，其中高速磁悬浮占比 40%、中低速磁悬浮占比 52%，年复合增长率达 18%。交通运输部《交通强国建设试点申报方向指引（2025 年）》将高速磁浮系统建设列为重点，提出在城市群/都市圈建设时速 600 公里达速试验线，为商业运营线路奠定技术基础；《磁悬浮交通产业发展规划(2024—2030 年)》明确“提升绝缘材料耐温等级与可靠性”的技术路线。在技术验证向商业化应用推进中，中国中车牵头开展高速磁浮系统研制、集成与试验验证，为商业化应用搭建核心技术平台；中车株洲电机聚焦牵引电机等关键部件研发，攻克适配高速工况的绝缘性能难题，有力支撑试验线工程化推进。随着磁悬浮技术商业化加速，对配套绝缘材料的耐热等级、电气绝缘性能及运行可靠性提出更高标准，产业快速发展将持续拉动耐高低温、高绝缘、高导热的高性能绝缘材料市场需求。

3. 工业电机领域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中小型电机分会统计数据显示，2025 年前三季度，56 家电机制造企业实现产品总产量 20,200.5 万千瓦，同比增长 4.7%；行业销售收入 560.0 亿元，同比增长 4.2%，行业运行总体平稳。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预测，中国工业电机市场规模稳步增长，预计 2030 年突破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 5%-7%。

政策层面，2025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六部门印发《机械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 年）》，提出加大制造业重大技术改造和大规模设备更新工程实施力度，加快推进老旧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同时着力发展智能装备和系统，重点部署工业机器人、智能检测装备等，伺服电机、关节电机等作为工业机器人的核心执行部件，其性能升级对配套绝缘材料提出了更高标准；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发布《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此外，《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加快电力装备绿色低碳创新发展行动计划》等政策将电机生产装备列入战略性新兴产业，推进高效节能电机的推广应用。

在设备更新政策与能效标准升级的双重驱动下，工业电机行业加快向高效节能方向转型升级，对耐高压、耐高温、高导热等高性能绝缘材料的需求尤为突出。

4. 家用电器领域

2025 年中国家电行业呈“存量竞争+结构升级”特征，限额以上单位家用电器零售额达 11695 亿元（国家统计局），智能家电渗透率 58%、绿色节能产品占比超 65%（中国政府网）；以旧换新政策释放超 2000 亿元需求，清洁电器、嵌入式家电等品类增速超 10%，出口额 6888.5 亿元（海关总署），行业增长动力充足。

政策层面，《关于 2025 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发改环资〔2025〕13 号）扩大补贴品类与力度，叠加《轻工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 年）》（工信部等三部门）对人工智能赋能家电、智能制造及智慧家庭生态的支持，双重利好持续推动行业提质升级。

家电行业正加速向绿色化、智能化、服务化转型，高端材料、AI 芯片等核心零部件需求持续释放，驱动产业价值链向中高端攀升。同时，消费者对家电品质与耐用性要求提升，带动家电用绝缘材料向小型化、高可靠性方向发展，叠加家电行业规模扩容，该领域未来仍具备较大市场增长空间。

5. 新能源汽车领域

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对配套绝缘材料在耐 ATF 油或水、无卤阻燃、耐电晕、耐热、耐高低温冲击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性能要求；车载配套功能电机伴随车辆智能化、集成化升级，对绝缘材料的耐温性、无卤阻燃性及小型化适配性亦提出精细化专业需求。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5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1,662.6 万辆和 1,649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29%和 28.2%，新能源新车销量占汽车总销量的 47.9%，连续 11 年位居全球第一。政策层面，《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与双积分政策引导下，绝缘材料成为车企差异化竞争关键，国务院印发的《2024—2025 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提出逐步取消各地新能源汽车购买限制，利好市场扩容。

在政策与市场双轮驱动下，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同步拉动驱动电机高端绝缘材料与车载配套功能电机增量绝缘材料需求，推动行业向高效化、高压化、轻量化、环保化方向升级，绝缘材料整体市场具备广阔增长空间。

6. 水力发电

国家能源局数据显示，2025 年全国新增水电装机容量 1,215 万千瓦，其中常规水电新增 467 万千瓦，抽水蓄能新增 748 万千瓦；截至 2025 年 12 月，全国水电累计装机容量达 4.5 亿千瓦，其中常规水电 3.8 亿千瓦，抽水蓄能 6594 万千瓦。2025 年 2 月，国家能源局发布《2025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提出稳步推进重大水电工程建设，推动抽水蓄能装机容量达到 6,200 万千瓦以上。随着水轮机组单机容量提升、额定电压等级提高，对绝缘材料的性能要求不断攀升，高端绝缘材料产品的推广与应用将进一步拓展行业整体市场空间。

2025 年 7 月，雅鲁藏布江下游水电工程正式开工建设，该项目为当前全球规划规模最大的水电工程，总投资约 1.2 万亿元，装机容量 7000 万—8100 万千瓦，建设周期约 10 年，装机规模相当于三座三峡水电站。项目建设将直接带动水轮机组、输变电及特高压配套产业发展，水轮发电机组相关市场空间广阔，对高性能硅钢片漆、VPI 用少胶云母带等高端绝缘材料形成持续旺盛需求，推动绝缘材料行业技术升级与产能布局优化。目前我国水电装备已实现全面国产化，东方电气、哈电集团等行业龙头已提前开展高水头冲击式水轮机技术研发与储备，为项目实施提供技术支撑，最终中标情况以官方公告为准。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第二批国家“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省级绿色低碳工厂和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分会副理事长单位，在绝缘材料的研发、制造方面具备突出的竞争优势和自主创新能力，目前已与中国中车、南京汽轮、金风科技、远景能源、三一重能、卧龙电气、汇川科技、中船重工等国内知名企业建立合作关系。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相继建立省级企业研究院、省级院士专家工作站、省级博士后工作站等研发创新平台，并与浙江大学、浙江理工大学、哈尔滨理工大学、杭州师范大学等国内知名院校建立了良好的产学研合作关系。公司产品受到国内知名企业广泛认可，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市场地位。







（四）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绝缘树脂、槽楔与层压制品、绝缘系统集成、纤维制品、云母制品和绑扎制品等绝缘材料，主要应用于风力发电、轨道交通、工业电机、家用电器、新能源汽车、水力发电等领域，主要产品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示意图	产品简介
绝缘树脂	环保型风电 VPI 浸渍漆		主要适用于风力发电机的定子或转子绝缘
	风电 VPI 浸渍漆		主要适用于风力发电机的定子或转子绝缘
	有机硅无溶剂浸渍漆		主要适用于轨道牵引电机的定子绝缘
	水溶性聚酯浸渍漆		主要适用于中低压电机的线圈、变压器线圈的绝缘
	水性环氧浸渍漆		主要适用于中低压电机线圈、变压器线圈的绝缘
	水性半无机硅钢片漆		主要适用于水轮发电机、高压电机硅钢片表面绝缘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示意图	产品简介
	漆包线漆		主要适用于各类电机、发电机、变压器的绕组线圈部位
	玻璃丝包电磁线漆		主要适用于 F 级电机的电磁线绝缘
	表面漆		主要适用于风力发电机和变压器铁芯表面涂装
	灌注胶		主要适用于电机线圈、电容器、变压器的绝缘灌封和包封
	包封树脂		主要适用于小型高速电机转子绝缘
槽楔与层压制品	引拔槽楔		主要适用于风力发电机等电机定子线圈的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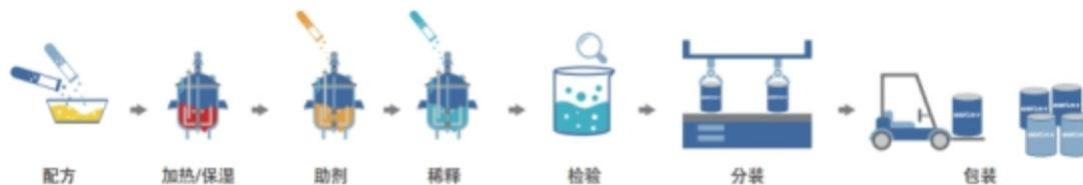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示意图	产品简介
	无卤阻燃引拔槽楔		主要适用于 F 级、H 级和有高阻燃要求的电机定子线圈的固定
	聚酰亚胺模压槽楔		主要适用于高温升电机定子线圈的固定
	层压板磁性槽楔		主要适用于 C 级及以上轨道交通牵引电机定子线圈的固定
	模压磁性槽楔		主要适用于牵引电机、风力发电机、高压电机等电机定子线圈的固定
	变压器双向撑条		主要适用于变压器，起到支撑线圈及其绝缘层的作用
	压条		主要适用于永磁直驱风力发电机转子磁极的磁钢固定
纤维制品	热膨胀毡		主要配合槽楔使用，使线圈牢固固定在铁芯槽内，或作为线圈间的隔离层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示意图	产品简介
	绝缘软管		主要适用于电机线圈的引出线绝缘
云母制品	聚酯亚胺玻璃粉云母带		主要适用于 F 级及以下的各种类型电机的真空压力浸渍绝缘
	有机硅玻璃粉少胶云母带		主要适用于 C 级及以上大中型高压电机主绝缘及轨道交通牵引电机线圈的绝缘
	单面聚酯薄膜粉云母带		主要适用于 F 级电机导线、线圈绝缘
	环氧玻璃粉云母带		主要适用于 F 级大中型高压电机真空压力浸渍绝缘
绑扎制品	玻璃纤维绑扎带		主要适用于 F 级、H 级、C 级电机线圈绝缘层保护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示意图	产品简介
	聚酯纤维绑扎带		主要适用于 F 级电机线圈绝缘层保护
	芳纶纤维绑扎带		主要适用于 C 级电机线圈绝缘层保护
	膨体绳		主要适用于电机定转子线圈端部整形支撑
复合材料绝缘件	成型绝缘件		主要适用于线圈、电缆的固定与支撑
	转子端箍		主要适用于双馈风力发电机转子端部铜排的固定

(五) 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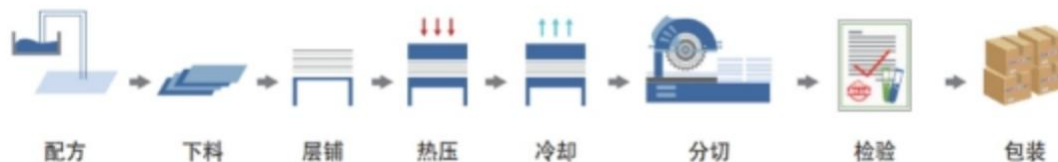
1. 绝缘树脂



2. 槽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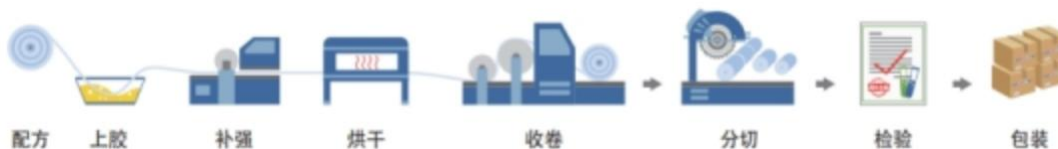
3.热膨胀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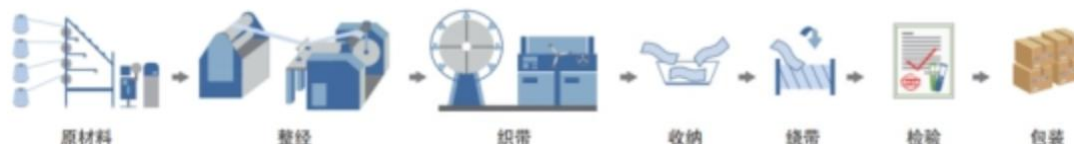
4.绝缘软管



5.云母带



6.绑扎制品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 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深耕绝缘材料行业十余年，经过多年的生产实践和技术创新，公司在绝缘材料生产领域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和关键生产工艺，并且持续对新技术、新工艺进行研发和应用，不断提升产品质量、丰富产品品类，持续为下游客户提供产品性能稳定的绝缘材料及绝缘系统。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驱动的经营理念，持续投入大量的资金从事研发工作，并通过健全的人才引进和培养制度，汇集了一批电力电子、复合材料和项目管理等多专业的优秀人才，在绝缘材料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生产及管理经验。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和丰富的应用经验，公司形成了一系列自主知识产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 93 项发明专利、43 项实用新型专利、6 项外观设计专利。参与了电气绝缘材料耐热性国家标准等多项国家、行业及团体标准的起草工作，先后承担了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省级新产品试制计划项目、浙江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等重点科研项目，并荣获浙江省科学技术奖、浙江省优秀工业新产品奖、浙江制造认证、嘉兴市科学技术进步奖、海宁市市长质量奖等荣誉。“太阳能电池组件高抗 PID、高耐候关键辅材研发及产业化”被列入 2025 年度“尖兵领雁+X”科技计划第一批项目。

2. 客户资源优势

绝缘材料生产企业进入下游客户的供应链体系通常具有较高的门槛。绝缘材料作为电气设备的关键材料，其内在品质和质量稳定性将直接影响电气设备的使用寿命及运行安全。因此，绝缘材料产品在批量供货之前均需要通过下游客户严格的试验及认证，供求双方从初步接触到建立稳定的供货关系需要较长的时间积累。公司以客户需求为中心，凭借优异的产品品质、强大的设计研发能力、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与中国中车、南京汽轮、金风科技、远景能源、三一重能、卧龙电气、汇川科技、中船重工等多家国内知名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在长期稳定的合作过程中，得益于该等优质客户的高标准、严要求，公司产品技术水平、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也不断提升，推动了公司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并由此形成了良好的品牌影响力，为公司市场拓展奠定了坚实的客户资源基础，积累了强大的客户资源。

3. 产品线优势

公司主要从事电气绝缘材料等高分子复合材料研发制造，产品种类众多，包括槽楔与层压制品、绝缘树脂、云母制品、纤维制品、绑扎制品等，产品已涵盖《电气绝缘材料产品分类、命名及型号编制方法》（JB/T2197-1996）中所列举的八大类中的前七类。经过长期的行业积累和持续的研发创新，公司现已形成丰富的绝缘材料产品线，逐步打通产业链上下游，能够为客户提供多样化的产品选择和一站式服务，实现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从而有效提升客户服务品质，加强客户粘性，实现生产资源的优化配置。同时，由于高分子复合材料技术延展性好，应用领域广泛，公司相关产品具有跨行业应用的发展潜力。

4. 质量管理优势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坚持质量为本的经营理念，严格执行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制度，并形成了以运营管理部 and 品质标准管理部为核心、其他部门参与的质量控制体系，对包括原材料采购验收、产品生产过程控制、产品试验、成品入库/出库、仓储管理等主要质量控制环节，均执行严格的质量控制措施，确保产品具有稳定可靠的质量。公司已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2015/IATF16949:2016）、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15）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2018）。

5. 经营管理团队优势

专业、高效、稳定的经营管理团队，是公司实现快速发展的重要基础。公司拥有一支专业务实、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公司创始人陆云峰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长期从事绝缘材料领域的经营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对行业发展和变革具有深刻的认识，同时对公司的业务模式、品牌建设、质量管理、渠道拓展、人才管理等也有深入的理解，能够根据政策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及时完善或调整公司的业务规划和发展战略，为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坚实的管理团队保障。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气绝缘材料等高分子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产品涵盖《电气绝缘材料产品分类、命名及型号编制方法》（JB/T2197-1996）中所列举的八大类中的前七类，具有较为完整的绝缘材料产品体系，同时公司具备研发和生产 B 级、F 级、H 级、C 级及以上等各耐热等级绝缘材料的能力，能够根据客户差异化需求提供定制化产品，为风力发电、轨道交通、工业电机、家用电器、新能源汽车、水力发电等领域提供绝缘系统解决方案。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第二批国家“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省级绿色低碳工厂和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分会副理事长单位，在绝缘材料的研发、制造方面具备突出的竞争优势和自主创新能力，目前已与中国中车、南京汽轮、金风科技、远景能源、三一重能、卧龙电气、汇川科技、中船重工等国内知名企业建立合作关系。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相继建立省级企业研究院、省级院士专家工作站、省级博士后工作站等研发创新平台，并与浙江大学、浙江理工大学、哈尔滨理工大学、杭州师范大学等国内知名院校建立了良好的产学研合作关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 93 项发明专利、43 项实用新型专利、6 项外观设计专利。同时，公司已通过 ISO9001、IATF16949、ISO14001 和 ISO45001 等管理体系认证，参与了电气绝缘材料耐热性国家标准、固体绝缘材料介电和电阻特性国家标准、水溶性半无机硅钢片漆行业标准等多项国家、行业及团体标准的起草工作，先后承担了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省级新产品试制计划项目、浙江省重点

研发计划项目等重点科研项目，并荣获浙江省科学技术奖、浙江省优秀工业新产品奖、浙江制造认证、嘉兴市科学技术进步奖、海宁市市长质量奖等荣誉。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47,196,345.11	100%	341,056,837.23	100%	31.12%
分行业					
风力发电	201,752,547.16	45.11%	125,057,784.67	36.67%	61.33%
轨道交通	59,738,918.02	13.36%	62,154,686.23	18.22%	-3.89%
其他	185,704,879.93	41.53%	153,844,366.33	45.11%	20.71%
分产品					
绝缘树脂	209,362,590.97	46.82%	192,132,351.82	56.33%	8.97%
槽楔与层压制品	82,246,296.39	18.39%	53,432,067.73	15.67%	53.93%
绝缘系统集成	45,865,265.16	10.26%	9,871,651.34	2.89%	364.62%
云母制品	41,325,541.14	9.24%	44,153,817.97	12.95%	-6.41%
纤维制品	27,137,995.30	6.07%	21,226,944.90	6.22%	27.85%
绑扎制品	16,487,603.15	3.69%	12,402,876.86	3.64%	32.93%
其他	24,771,053.00	5.54%	7,837,126.61	2.30%	216.07%
分地区					
华东地区	245,335,785.26	54.86%	182,192,797.82	53.42%	34.66%
华中地区	113,446,618.70	25.37%	84,361,442.91	24.74%	34.48%
华北地区	39,886,335.92	8.92%	34,719,482.80	10.18%	14.88%
西南地区	17,350,164.78	3.88%	11,344,128.57	3.33%	52.94%
华南地区	13,415,553.58	3.00%	12,309,914.24	3.61%	8.98%
西北地区	12,173,345.09	2.72%	8,611,317.09	2.52%	41.36%
东北地区	5,473,632.20	1.22%	7,517,753.80	2.20%	-27.19%
北美洲	109,267.01	0.02%			
欧洲	5,642.57	0.0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42,903,334.42	99.04%	333,862,928.55	97.89%	32.66%
经销	4,293,010.69	0.96%	7,193,908.68	2.11%	-40.3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风力发电	201,752,547.16	142,090,271.94	29.57%	61.33%	48.28%	6.19%
轨道交通	59,738,918.02	36,298,122.78	39.24%	-3.89%	-2.91%	-0.61%
其他	185,704,879.93	145,916,926.18	21.43%	20.71%	19.64%	0.71%
分产品						
绝缘树脂	209,362,590.97	137,984,467.85	34.09%	8.97%	-3.19%	8.28%

槽楔与层压制品	82,246,296.39	57,844,793.02	29.67%	53.93%	33.94%	10.49%
绝缘系统集成	45,865,265.16	46,621,152.70	-1.65%	364.62%	383.12%	-3.89%
分地区						
华东地区	245,335,785.26	192,394,355.87	21.58%	34.66%	31.24%	2.04%
华中地区	113,446,618.70	74,875,407.51	34.00%	34.48%	39.11%	-2.2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42,903,334.42	321,040,271.35	27.51%	32.66%	28.93%	2.1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的售价走势	变动原因
------	----	----	--------	-----------	------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风力发电	销售量	千克	5,882,965.39	2,290,293.67	156.87%
	生产量	千克	5,587,680.94	2,034,251.63	174.68%
	库存量	千克	440,888.54	426,276.56	3.43%
	购买量	千克	309,896.43	247,421.19	25.25%
轨道交通	销售量	千克	813,121.00	1,322,126.37	-38.50%
	生产量	千克	770,105.19	1,305,189.96	-41.00%
	库存量	千克	75,738.98	67,869.35	11.60%
	购买量	千克	50,885.44	46,420.82	9.62%
其他	销售量	千克	11,493,933.21	9,988,307.46	15.07%
	生产量	千克	11,237,529.31	9,714,441.11	15.68%
	库存量	千克	711,057.72	713,182.13	-0.30%
	购买量	千克	254,279.49	213,223.24	19.2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风力发电业务的销售量、生产量分别较去年上升 156.87%、174.68%，主要系风力发电领域需求强劲，销量上涨带动生产量的增加；

轨道交通业务的销售量、生产量分别较去年下降-38.5%、-41.00%，主要系轨道交通业务报告期内销售产品大类比例发生变化，单重金额发生变化；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风力发电	直接材料	113,469,352.26	34.99%	72,013,214.29	28.22%	57.57%
风力发电	直接人工	15,001,946.08	4.63%	12,215,982.48	4.79%	22.81%
风力发电	直接费用	13,618,973.60	4.20%	11,594,967.35	4.54%	17.46%
轨道交通	直接材料	32,568,373.88	10.04%	30,300,209.22	11.87%	7.49%
轨道交通	直接人工	2,103,972.40	0.65%	3,558,777.11	1.39%	-40.88%
轨道交通	直接费用	1,625,776.50	0.50%	3,526,434.35	1.38%	-53.90%
其他	直接材料	120,299,498.97	37.09%	105,028,638.95	41.16%	14.54%
其他	直接人工	11,004,513.31	3.39%	5,274,224.65	2.07%	108.65%
其他	直接费用	14,612,913.90	4.51%	11,662,530.97	4.57%	25.30%

说明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为直接材料成本，直接材料成本占比的波动主要受原材料价格影响。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转让子公司浙江博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公司不再将浙江博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09,486,482.7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6.8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08,155,860.71	24.19%
2	第二名	42,959,466.08	9.61%
3	第三名	24,701,223.19	5.52%
4	第四名	16,870,908.75	3.77%
5	第五名	16,799,024.03	3.76%
合计	--	209,486,482.76	46.8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5,967,348.2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0.0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2,847,117.10	6.96%
2	第二名	11,663,061.09	3.55%
3	第三名	11,088,714.37	3.38%
4	第四名	10,700,368.14	3.26%
5	第五名	9,668,087.59	2.94%
合计	--	65,967,348.29	20.0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0,976,311.85	9,626,198.74	117.91%	主要系股份支付金额的增加
管理费用	58,993,832.85	34,631,043.43	70.35%	主要系折旧与摊销金额增加
财务费用	4,186,813.54	1,350,134.32	210.10%	主要系贷款利息增加
研发费用	35,734,721.44	25,736,212.64	38.85%	主要系耗材领用金额增加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中低速悬浮电磁铁磁极线圈浇注技术开发	为磁悬浮列车配套研究中低速悬浮电磁铁磁极线圈浇注技术	已完成	提升产品性能，降低封装成本，加快磁悬浮配套相关材料和技术的国产化进程，实现自主知识产权	完善磁悬浮配套产品结构，提升市场竞争力
新一代快速自粘结涂层的研发	为电机硅钢片配套研发新一代快速自粘结涂层	研究开发阶段	提升产品粘结强度、冲片性、电气绝缘等性能，降低电机涡流损耗，提升运行效率，实现国产替代	延长产业链，完善产品结构，提升市场竞争力
高耐热渗透用粉末涂料	为新能源汽车扁线电机研发高耐热渗透用粉末涂料	已完成	提升产品电气绝缘、机械强度等性能，提升新能源汽车扁线电	拓展新能源汽车行业产品布局，提升市场竞争力

			机运行效率，实现国产替代	
悬浮推进线圈用绝缘组件开发	为高速悬浮列车推进线圈提供绝缘组件	中止	开发新型线圈绝缘组件，具有定位与屏蔽功能	完善磁悬浮配套产品结构，提升市场竞争力
H 级树脂浸渍碳纤维无纬带	为风电双馈电机提供新的转子绑扎材料	中止	开发干法缠绕产品，提升产品工艺适应性	拓展预浸料市场，提升市场竞争力
高导热多胶云母带	为大型高压电机多胶结构提供高导热材料	已完成	多胶云母带导热系数达到 0.35w 以上，其余性能满足多胶带使用要求	作为技术储备，大型高压电机高导热多胶绝缘系统成熟应用后可直接提供产品，抢占市场
JXF-575 型发电感应线圈	高温超导感应发电线圈项目配套客户的超导电动磁浮交通关键技术与工程样车研制项目。该项目来自于核心客户科技重大专项的子课题的关键技术研究及验证。	已完成	提供线圈整体包覆方案，提高浸水性能与环境抗开裂性。	完善磁悬浮配套产品结构，提升市场竞争力
光伏边框用静电喷涂树脂	配合博菲绿能研发复合材料边框用高耐候性水性氟碳涂料，并推广至市场	已完成	施工效率与漆膜质量媲美溶剂型涂料，大幅减少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排放，降低对大气环境的污染，契合国家“双碳”战略及环保政策要求。	完善光伏边框配套产品结构，推动了光伏边框涂装技术向环保化、高效化、标准化转型，提升市场竞争力
异氰酸酯固化剂微胶囊的制备及性能研究	环氧树脂是一种热塑性的高分子预聚物，加入固化剂可使其形成三维立体的网状结构。单组分环氧树脂的应用中，为了使其在常温下储存期更长，加工时更加便利，通常使用物理法或化学法对固化剂改性，使其变成具有潜伏性的固化剂。用微胶囊包裹固化剂即为一种常见的给与固化剂潜伏性的方法。	已完成	微胶囊固化剂可延长热固性树脂的储存期，其研究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应用价值。该课题拟选用 ZIF-8 作为壳材，包覆 IPDI，制备壳材微胶囊固化剂，为研究 MOF 作为壳材的普适性，将 ZIF-8 替代 MOF-5 制备 IPDI@MOF-5 的单层壳材微胶囊、IPDI@PDA/MOF-5 和 IPDI@PUF/MOF-5 双层壳材微胶囊。	进一步提升风电用树脂关键核心技术及产品性能。
超支化聚氨酯多元醇的制备及应用研究	环氧树脂由于其独特的化学结构，固化后的环氧树脂材料易碎，在冲击下容易开裂产生微裂纹，导致材料表面受损和机械性能下降，从而严重影响使用材料的外观、安全性及可持续性。超支化聚合物是一种类似树枝状的聚合物，因其特殊的支化分子结构，分子之间相互无缠结，并且超支化结构的分子链	研究开发阶段	该课题针对传统环氧树脂韧性差，影响其产品性能和使用寿命等问题，拟通过科学合理的分子结构设计，充分发挥超支化聚合物、聚氨酯与动态共价键的结构和可逆特性，可控合成结构与性能可调的超支化聚氨酯多元醇，并将其用于环氧树脂改性，在对环氧树脂增强、增韧改性的同时赋予其自修复功能，	解决关键技术，提升树脂产品力学性能，提升市场占有率。

	运动能力强。将其引入传统树脂体系中，支化结构可增大固化体系的自由体积，从而改善固化物的韧性，使得树脂固化物的交联密度增加，从而保证材料的力学强度。		并阐明相关的增强、增韧和自修复机理，提升产品力学性能。	
新能源汽车车载电机用高性能热固性环氧树脂粉末的研究开发	为新能源汽车电机开发高性能绝缘粉末涂料	已完成	降低固化物体积收缩率、提升击穿电压与热/机械性能，提高电机运行效率，实现产品国产替代	拓展高浸润粉末涂料在新能源汽车车载电机中的应用布局，提升市场竞争力
太阳能电池组件高抗PID、高耐候关键辅材研发及产业化	项目主要目标为开发具有高耐候性和高抗PID效应的玻纤/聚氨酯复合材料边框，旨在突破现有光伏组件边框在复杂环境下性能不足的技术瓶颈，提升光伏组件的可靠性和使用寿命，推动光伏产业链的技术升级	研究开发阶段	通过引入脂环结构，提升聚氨酯材料的抗PID效应和耐候性。开发高效催化剂与配方，形成材料的抗老化理论模型，为光伏材料的长期稳定性提供理论支撑。通过玻璃纤维表面改性，增强其与聚氨酯的结合力，提高复合材料的抗冲击性与机械强度，确保其在复杂环境中的稳定性和低热膨胀系数。开发复合材料边框与光伏组件其他部件的协同匹配技术，通过多功能集成设计优化边框的排水、防尘等功能，提升光伏系统在复杂环境中的长期稳定性与性能。	博菲与牵头单位、高校和企业共同组成创新联合体，基于各自的技术优势，协同推进复合材料边框的研发、测试及产业化。
可控制备高性能陶瓷纤维-TiO ₂ 纳米复合聚氨酯材料及其高效再生工艺创制	太阳能组件用聚氨酯材料性能的提升优化，利用刚性纳米结构和非共价作用力交联柔性聚脲酯协同增强聚氨酯材料制品耐老化、防紫外性能。同时，实现废弃聚氨酯制品修复和回收利用，恢复机械使用性能85%以上，大大延长其服役寿命，减少原材料消耗。	研究开发阶段	具备耐光老化性能、高力学强度和高电阻的高性能TiO ₂ -陶瓷纤维复合聚氨酯复合材料，满足实际工程材料的要求。	有效解决对于安装在高湿地区（例如，沿海和海上电场）太阳能组件的耐腐蚀性能，确保长久户外运行。具备广泛的应用前景。
新能源光伏边框用玻璃纤维增强聚氨酯复合材料设计与优化	开发适应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组件用复合边框的聚氨酯树脂，配合边框力学结构设计，制备高效、低成本的复合材料边框	研究开发阶段	树脂与玻纤的相容性优良拉挤，生产效率不低于0.9m/min，复合边框性能满足光伏组件行业的要求	公司借助自身研发优势，保障复合边框的成本优势，借助新能源板块复合边框业务的拓展，提升绝缘树脂的产能利用
大型定子浸漆工装设计	生产效率低下，单位成本高，制约了整体	研究开发阶段	当前单位成本较高，通过优化工装设计，	浸漆效率提升100%，单位成本降低50%，

	生产进度		可显著降低生产成本，提升经济效益。	显著提升生产效益，具有市场竞争力
多用途可调式电动滚轮架设计开发	滚轮间距需手动调整，定子铁芯外径变化时操作费时费力。滚轮旋转速度不可调，采用三相电源控制，灵活性不足	研究开发阶段	无需手动调整，覆盖 600-2500mm 定子铁芯外径范围。 2、变频电机无极调速，满足不同嵌线工艺需求。 3、单相电源控制，配备遥控功能，操作便捷。	提升生产效率，减少人工成本，提高市场占有率
数控线圈涨型机顶弧装置改进设计	换模时间长，且调整过程复杂，依赖操作工经验，导致生产效率低下，产品一致性差	研究开发阶段	新型顶弧装置，能够快速换模（目标 0.5 小时），操作简便，减少对操作工经验的依赖，同时确保线圈成型的一致性。	显著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产品质量稳定性，提升市场占有率
双馈转子线圈直线棒加工设备及工艺开发	实现先包云母带后弯形工艺，提升整体生产效率和质量	研究开发阶段	包带时间缩短至原来的三分之一。 确保包带张力稳定，质量合格率达到 100%。 操作简便，操作工培训周期缩短至 10 天左右	生产效率提升 70%，产品合格率提升，进而为市场占有率夯实基础
中大型定子梭形线圈绕线加工设备及工艺开发	为中大型线圈提供高效高质量的绕线设备	已完成	提高线圈制造质量，提升绕线机运行效率	拓展线圈加工市场，提升市场占有率。
定转子线圈绝缘绕包设备及工艺开发	原有绕包设备不能满足绕包质量和产能要求	已完成	提高包带效率、包带质量，降低设备购置的成本。	提升市场竞争能力，进一步拓展市场
定转子线圈端部焊接工艺开发	原有工艺危险性大，质量不稳定，费时	已完成	提高工效、可靠性及美观	质量和效率提升，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
风力发电机定转子云母带缠绕线圈成型工艺	传统工艺耗时耗人工	已完成	省时省人工，提高工效	降本增效，提高竞争力，拓展市场。
防积灰和全面屏组件边框研发	针对光伏组件积灰问题和全面屏技术趋势，研发具有自清洁防积灰功能的组件用复合材料边框，满足大尺寸全面屏光伏组件对边框结构强度、轻量化、耐候性的要求，提升组件发电效率和美观度	研究开发阶段	1、开发防积灰结构技术，降低灰尘堆积；2、满足全面屏组件边框尺寸精度要求；3、保持复合材料轻量化优势，力学性能满足行业标准；4、耐候性达到光伏户外 25 年使用寿命要求	拓展公司在光伏细分领域的产品布局，满足市场对高阶光伏组件的需求，提升产品差异化竞争力，抓住全面屏技术迭代机遇，扩大市场份额
阳光房组件边框研发	针对分布式光伏阳光房应用场景，研发美观、轻质、安全的光伏组件复合材料边框，兼顾发电功能与建筑装饰效果，满足民用分布式光伏对颜值和结构安全的双重需求	研究开发阶段	1、开发多样化表面处理工艺，适配不同建筑装饰风格；2、保持轻量化优势，降低安装荷载；3、满足户外耐候、防水绝缘等要求；4、结构强度满足安防标准	切入分布式光伏民用市场，丰富 BIPV 产品矩阵，抓住光伏建筑一体化发展机遇，开辟新的增长空间
用户组件支撑系统研发	针对户用光伏市场，开发配套用户侧组件支撑系统，解决户用场景安装复杂、安装	研究开发阶段	1、开发标准化模块化支撑系统，适配户用条件；2、保持轻量化降低使用难度；3、简	完善户用光伏整体解决方案能力，提升一站式服务水平，增强客户粘性，扩大公司

	效率低等痛点，提供完整的复合材料解决方案		化安装工序提高安装效率；4、成本具备市场竞争力	在户用光伏市场的影响力
桌面组件用边框研发	针对便携式桌面光伏充电组件细分市场，研发轻薄、安全、美观的专用复合材料边框，满足消费级光伏产品对便携性和外观设计的需求	研究开发阶段	1、实现极致轻量化，方便携带移动；2、满足对安全性和外观设计的要求；3、控制成本适配消费级市场；4、开发快速安装连接结构	拓展光伏应用新场景，进入终端光伏领域，寻找新的增长点，提升品牌影响力
轻质和 BIPV 用支架研发	针对 BIPV 和轻质光伏组件发展趋势，研发适配轻质组件的复合材料支架系统，解决传统支架重量大、腐蚀快、与建筑融合度差等问题，推动 BIPV 技术发展	研究开发阶段	1、完成屋面平铺式、墙面挂装式、光伏幕墙嵌入式等多场景支架模块化结构设计；2、确定玻纤增强环氧树脂复合体系最优材料配比；3、形成高精度连续拉挤成型工艺最优参数方案；4、产品力学性能、耐候性、绝缘性均达到设计指标	通过产品线延伸（新能源+复合材料）提升企业营收，同时响应国家双碳政策与绿色建筑趋势，利用公司在复合材料结构设计及配方研发的积累，开发兼具力学性能、耐候性及成本竞争力的支撑系统，填补轻质组件市场对专用安装方案的空白，形成差异化产品矩阵，为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轨道交通用超薄型玻璃布补强云母带研发	项目研发工作温度为 200℃ 及以上的牵引电机和变压器的匝间绝缘或线圈主绝缘用超薄型玻璃布补强云母带，用于电机绝缘结构减薄和电气性能提升。	已完成	1、完成云母带设计，满足技术指标要求，性能与杭州世纪 0.045mm 云母带性能相当；2、完成减薄绝缘结构性能验证。	提升市场竞争能力，进一步拓展市场；丰富产品种类，布局行业未来发展。
风力发电机匝间新型绝缘材料研究	研究一种适用于电磁线绕包的煅烧纸制备的云母带。	研究开发阶段	1. 制备出一种用煅烧纸云母带；2. 通过客户绕包工艺及工艺验证。	丰富公司产品种类，提升公司行业竞争力。
DD 风力发电机用表面漆研究	1、解决表面漆在 dd 风电电机定子端部局部脱落问题；2、验证表面漆在不同温湿度下的表干、实干及完全固化时间；3、验证表面漆与绝缘结构的兼容性；4、验证表面漆及绝缘结构不同温度下的表面张力。	已完成	1、产品在 dd 项目上实现批量稳定使用，产品使用合格率提升至 90%以上。2、通过兼容性、表面张力、接触角测试，从理论上研究表面漆与绝缘结构的相容性。3、通过干燥时间的测试，制定满足现场要求的施工工艺文件。	提升表面漆在风电行业的占有率及影响力，实现产品在国外重大客户西门子 dd 项目上的批量使用。
轨道交通用新型环氧浸渍漆的开发	成为有机硅浸渍漆和环氧酸酐浸渍漆的补充，为轨道交通产品浸渍漆提供新选择	研究开发阶段	完成研发，成功在客户处批量使用	轨道交通产品形成系列化，提高竞争力
影响绝缘结构导热系数关键材料的研究	通过胶粘剂研究、创新复合工艺，借鉴现有的少胶带复合技术，解决高导热少胶带相对与普通少	研究开发阶段	在现有工艺装备条件下，解决高导热少胶带使用工艺性差等问题，实现量产	提升市场竞争能力，进一步拓展市场

	胶云母带成本高、使用工艺性差等问题			
碳纤维端箍开发	结合端箍平移株洲基地生产，对缠绕生产工艺、固化工艺等进行研究，解决端箍生产存在的问题，完成碳纤维端箍的开发，满足客户需要。	已完成	碳纤维端箍满足客户要求	完善就近配套能力及产品结构，进一步拓展市场
轨道交通用端部灌封树脂的研究	开发轨道交通电机端部灌封树脂，与有机硅绝缘系统配套	已完成	满足轨道交通电机灌封工艺技术要求，改进相关产品粘结强度，实现批量化供货。	提升公司在轨道交通电机应用领域的产品全套化和配套性，提升公司在轨道交通领域方面的市场竞争力。
轻质光伏组件用复合材料支撑系统	轻质光伏组件可以安装在承重能力较弱的建筑顶部或玻璃幕墙、曲面结构、阳台等部可推动光伏建筑一体化(BIPV)、以及作为车辆、帐篷等为户外场所的应急电源。目前轻质组件市场尚处于起步阶段，支撑系统的开发和应用是轻质光伏组件应用推广的重要技术基础，因此开发一款轻质光伏组件支撑系统解决轻质光伏组件的结构与安装难题。	已完成	1、加热尺寸稳定性 $\leq 3\%$ 2、150℃烘烤后外观无开裂、颜色差异、起泡3、弯曲强度 $\geq 53\text{MPa}$ 4、拉伸强度 $\geq 25\text{MPa}$ 5、断裂伸长率 $\geq 20\%$ 6、筒支梁无缺口冲击强度 $\geq 40\text{kJ/m}^2$ 7、阻燃性V1	1、通过产品线延伸(新能源+复合材料)提升企业营收，同时响应国家“双碳”政策与绿色建筑趋势，增强市场竞争力，为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2、利用公司在复合材料结构设计与配方研发的积累，开发兼具力学性能、耐候性及成本竞争力的支撑系统，填补轻质组件市场对专用安装方案的空白，形成差异化产品矩阵
基于双组分聚氨酯体系的多模具集中供料系统	开发一款集中供料系统，可以通过编程控制实现泵料、计量、混合、注胶的全流程自动化，减少人工干预，在显著提高生产速度的同时消除人工操作可能带来的错误风险。并能实时监控温度、压力、流量等参数，确保树脂性能稳定。整个供料系统密闭工作，并带自动清洗和废料收集功能。	已完成	1、系统工作步：自动上料-计量-抽真空-搅拌-充氮气-循环-单点剂量和注射(入模具)2、生产线24小时不停机，产线运行中可实现20分钟内快速切换组件，不组件故障引起模具抱死或产线停产。3、单一模具的注胶压力和流量做到恒压恒量。4、设备接DOP清洗端口，阀门开启就可以做到设备回路的自动清洗。5、功能集成于PLC控制。	1、技术层面：自动化与智能化升级解决当前制造痛点，提升产品性能与一致性。2、成本层面：减少材料损耗与人工成本，强化复合材料边框的性价比优势。3、市场层面：契合光伏行业降本增效需求，加速复合材料边框替代传统材料的进程。4、战略层面：为未来布局BIPV、海上光伏等高附加值场景奠定基础，拓展盈利空间。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76	87	-12.6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59%	18.47%	-3.8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36	37	-2.70%

硕士	9	9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9	26	-11.54%
30~40 岁	20	34	-41.18%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35,734,721.44	25,736,212.64	38.8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99%	7.55%	0.4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702,740.52	288,476,783.63	64.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2,342,625.17	255,761,412.46	7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60,115.35	32,715,371.17	1.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426,622.24	122,157,692.13	68.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6,652,892.08	332,315,475.25	1.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226,269.84	-210,157,783.12	37.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081,973.12	207,465,356.91	86.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745,593.54	56,136,987.17	291.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336,379.58	151,328,369.74	9.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470,112.78	-26,114,048.25	362.2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7.56%，主要系公司出售子公司收回现金导致；
2. 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62.20%，主要系报告期内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得募集资金及出售子公司等原因导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2,614,681.64	220.81%	处置子公司、债务重组、数字化债权凭证贴现利息等	否
资产减值	-11,012,706.44	-107.53%	固定资产减值、存货跌价准备等	否
营业外收入	3,584,049.53	34.99%	政府补助等	否
营业外支出	1,367,555.69	13.35%	捐赠、日常经营中发生营业外支出	否
信用减值损失	-2,942,219.73	-28.73%	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等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64,300,115.33	12.90%	95,830,000.21	8.01%	4.89%	
应收账款	221,375,250.04	17.38%	181,833,874.39	15.21%	2.17%	
合同资产	17,667,796.96	1.39%	13,060,322.08	1.09%	0.30%	
存货	77,684,546.42	6.10%	66,241,104.02	5.54%	0.56%	
投资性房地产	6,954,020.89	0.55%			0.55%	
固定资产	406,762,758.78	31.93%	545,511,154.22	45.62%	-13.69%	处置子公司导致
在建工程	33,269,360.09	2.61%	11,838,828.41	0.99%	1.62%	
使用权资产			380,874.66	0.03%	-0.03%	
短期借款	87,016,851.39	6.83%	104,399,644.42	8.73%	-1.90%	
合同负债	2,198,168.45	0.17%	2,293,357.41	0.19%	-0.02%	
长期借款	25,934,000.00	2.04%	97,372,257.68	8.14%	-6.10%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20,000,000.00	40,000,000.00		80,000,000.00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000,000.00				1,000,000.00			41,0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40,000,000.00				121,000,000.00	40,000,000.00		121,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38,503,577.31			272,981.58	226,822,890.86	216,260,696.21		48,792,790.38
上述合计	78,503,577.31			272,981.58	347,822,890.86	256,260,696.21		169,792,790.38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589.60	4,589.60	质押	作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29,341,533.41	29,316,051.22	低信用等级承兑汇票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	已背书未到期票据未终止确认金额
合计	29,346,123.01	29,320,640.82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45,067,982.08	170,790,126.96	-15.0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 为固 定资 产投 资	投资 项目 涉及 行业	本报 告期 投入 金额	截 至 报 告 期 末 累 计 实 际 投 入 金 额	资 金 来 源	项 目 进 度	预 计 收 益	截 止 报 告 期 末 累 计 实 现 的 收 益	未 达 到 计 划 进 度 和 预 计 收 益 的 原 因	披 露 日 期 (如 有)	披 露 索 引 (如 有)
年产 70,00 0吨新 能源 复合 材料 制品 建设 项目	自建	是	C38电 气机 械和 器材 制造 业	54,54 2,803 .88	208,4 00,29 9.60	自筹	50.00 %	0.00	0.00	不适 用	2023 年03 月16 日	详见 2023 年3 月16 日披 露于 巨潮 资讯 网的 (202 3- 005) 公告
合计	--	--	--	54,54 2,803 .88	208,4 00,29 9.60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海宁经开产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博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8,522,517.26	-10,151,569.49	对利润总额的正向影响金额为 24,257,448.80 元	250.31%	协议价	否	无	是	是	2025 年 10 月 09 日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绝缘材料销售等	人民币 11,370.00 万元	248,993,1 56.96	173,740,2 47.66	95,427,07 8.63	11,155,54 2.30	10,810,05 2.20
浙江博菲重能电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	绝缘材料销售等	人民币 2,000.00 万元	116,055,5 17.89	15,807,64 1.08	49,344,47 0.72	- 4,912,075 .46	- 4,250,332 .26
浙江博菲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绝缘材料销售等	人民币 1,000.00 万元	8,220,183 .77	1,687,367 .76	12,368,41 5.37	- 1,731,987 .30	- 1,725,998 .87
浙江博菲电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绝缘材料销售等	人民币 5,000.00 万元	13,086,72 0.82	10,436,55 0.83	2,692,329 .21	- 2,382,184 .95	- 2,355,406 .66
浙江博菲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绝缘材料销售等	人民币 3,000.00 万元	43,195,21 2.07	5,713,592 .48	9,035,428 .28	- 15,623,28 2.98	- 15,425,33 4.2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浙江博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对利润总额的正向影响金额为 24,257,448.80 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未来将面向世界科技前沿和国家重大需求，专注于中高端电气绝缘材料等高分子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秉承“务实、担当、创新、融合”的发展理念，坚持“为客户创造价值，为社会创造美好未来”的发展使命，致力于提升国内高端绝缘材料技术水平，加快推进我国关键绝缘材料技术国产化进程，为风力发电、轨道交通、工业电机、家用电器、新能源汽车、水力发电、光伏发电等领域提供安全、环保、可持续的绝缘系统解决方案和一站式柔性化定制服务，努力打造世界一流的绝缘材料生产服务商。

（二）公司经营计划

1. 科学优化市场布局，构建高质量发展新格局

公司立足绝缘材料核心主业，积极拓宽复合材料应用场景，持续完善产业布局，构建以电气绝缘材料为核心的新材料业务体系。依托成熟客户资源与产业发展规划，稳步延链、补链、强链，推动产业链纵向深化与横向拓展，持续放大产业协同优势。公司持续巩固轨道交通领域技术积淀与市场优势，深化与中国中车等核心客户的战略合作，稳固细分市场领先地位。抢抓新能源风电发展机遇，依托环保绝缘系统等优势产品，凭借安全可靠的性能优势与良好市场口碑，持续拓展海陆风电市场，扩大产品覆盖范围，升级对金风、远景、运达、明阳等主机厂的配套服务能力。聚焦高端重大装备赛道，深度协同东电、哈电、上电等行业头部企业，助力高端装备产业链自主可控升级。同时深耕特种电机、工控电机细分领域，与卧龙、汇川等优质客户深化技术联动、协同研发，全方位赋能客户产品迭代，持续强化其核心竞争优势。统筹国内外双向市场开拓，依托自主核心技术，打造具备行业影响力的绝缘品牌。有序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合理释放新增

产能，优化产能结构布局，夯实生产保障基础，全面提升综合竞争实力，为企业长期稳健发展筑牢根基。

2. 加快自主研发创新，打造高质量发展新引擎

公司健全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创新体系，筑牢高质量发展技术支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加速技术成果转化与产业化落地；完善创新人才激励机制，强化知识产权与研发成果奖励，充分激发科技创新内生动力。已完成磁悬浮配套绝缘系统技术研究论证，加快轨道交通领域关键绝缘技术研发及国产替代进程，持续推进超导磁浮长定子与磁极线圈产业化技术攻关。聚焦高端重大装备领域，深化高压电机绝缘系统研发，推动关键材料全面实现国产化替代，助力电机能效提升及更新迭代，筑牢高端装备核心材料支撑。面向新兴领域，围绕高性能、高导热、轻量化、长寿命及极端环境适配等核心指标，深耕特种绝缘材料创新攻关，强化前沿技术研发储备。依托高分子合成与复合材料技术积淀，通过配方优化与工艺迭代，持续提升复合材料边框产品的综合性能，稳步实现提质降本。此外，前瞻布局特高压、半导体等重点领域绝缘技术储备，提升市场需求响应速度与一站式技术服务能力，强化绝缘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实力，通过技术创新实现产品性能优化与降本增效，为公司长远发展持续赋能。

3. 加强人才培养和管理提升，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

持续加大专业人才引进力度，健全人才培育与发展体系，完善精细化考核激励机制，优化人员结构，充分激发人才队伍活力。依托已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深度绑定核心骨干利益，凝心聚力达成经营目标，保障激励份额按期合规解禁。公司将结合战略发展需要，择机推出长效激励工具，持续完善多层次激励体系，打造适配行业竞争与公司发展的专业人才队伍，为企业高质量发展筑牢人才支撑。

强化研发、生产、销售一体协同，加强精益生产管理，提升产品质量，提高产品交付速度。健全内控管理体系，强化经营风险防范，促进管理规范化、科学化。打造与公司发展战略和产业规划相适应的立体化事业部管理平台，实现产业链横向拓展纵向延伸，提高资源整合能力，提升专业化管理水平。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客户在风力发电装备领域具有较高的市场地位，并在国内轨道交通车辆制造领域占据垄断地位，下游行业的市场格局导致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与第一大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关系，但如果第一大客户未来生产经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将导致公司订单大量减少，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公司将科学研判绝缘材料行业及下游应用领域的市场发展趋势，完善市场布局，丰富产品线，促进业务结构多元化，积极拓展风力发电、新能源汽车等其他领域市场，在保证大客户的前提下积极开拓新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2. 安全生产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部分产品及原材料属于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的运输、储存、使用过程中可能因操作不当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等。虽然为避免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公司制定了与安全生产、消防、职业健康、环境保护责任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定期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并对车间、仓库、设备进行安全检查，做到责任全面落实，但由于可能受到突发环境变化的影响，公司仍存在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潜在风险。

针对上述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公司将切实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大安全环保设施投入，加强隐患排查，确保安全生产无事故。

3. 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2025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22,137.52 万元，如果后续公司不能对应收账款进行有效控制，及时收回到期应收账款，则可能存在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及因余额较大导致坏账计提增加的风险，从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客户信用管理和应收账款管理，优化合同履行的管理流程，完善应收账款催收管理和考核机制，加大对应收账款的清收力度，缩短回款周期，控制坏账风险。

4.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树脂类、纤维类、单体类、溶剂类、复合类、助剂类、金属类和模塑类等。剔除运费和外购产成品对主营业务成本的影响后，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比率较高。虽然公司采购的原材料种类和规格

型号较多，同一种类及规格型号的原材料采购金额占比较小，使得公司主要产品价格与单一原材料价格变动的联动性不大，但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持续上升，将增加公司的经营成本，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公司将根据市场订单和生产计划优化采购方式，完善供应商渠道。密切关注原材料的价格动向，在保证正常生产的前提下，合理规划原材料库存，有效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年05月12日	公司会议室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全体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	详见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2025-001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诚信经营，不断完善法人治理，规范公司运作，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

（一）股东会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召集召开程序、审议程序、决策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保证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股东权利，保障了全体股东的知情权、表决权等合法权益。

（二）实控人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员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公司重大决策由股东会依法作出，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

（三）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由 9 名董事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不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各位董事能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勤勉尽责，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独立董事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四）经理层

报告期内，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经理层勤勉尽责，能够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实施有效的管理和控制，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能够对公司经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

（五）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全体股东平等享有知情权，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公司通过互动易等平台积极与投资者做好沟通交流，维护良好的投资者关系。

（六）利益相关者和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加强各方沟通、交流与合作，实现股东、公司、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 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体系，各类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 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选举产生或聘任，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公司和股东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单位任职或领薪。

3. 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与控股股东资产产权界定清晰。

4. 机构独立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及独立董事制度，同时建立了与公司业务相配套的部门机构。以上机构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情形。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的内设机构之间也不存在上下级隶属关系，控股股东没有干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合署办公的情况。

5. 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根据统一的人才选聘制度聘用专业的财务人员，全体财务人员均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公司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和账务处理系统。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陆云峰	男	51	董事长	现任	2018年06月26日	2027年01月07日	5,000,000	0	0	0	5,000,000	0
凌莉	女	51	副董事长	现任	2018年06月26日	2027年01月07日	5,000,000	0	0	0	5,000,000	0
狄宁宇	男	52	董事	现任	2018年06月26日	2027年01月07日	0	0	0	0	0	0
			副总经理	现任	2018年06月26日	2027年01月07日						
胡道雄	男	49	董事	现任	2019年10月26日	2027年01月07日	0	0	0	0	0	0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年10月	2027年01月						

					月 26 日	月 07 日						
缪丽峰	男	44	董事	现任	2018 年 06 月 26 日	2027 年 01 月 07 日	0	180,0 00	0	0	180,0 00	股权激励
郭晔	男	39	董事	现任	2023 年 10 月 10 日	2027 年 01 月 07 日	0	180,0 00	0	0	180,0 00	股权激励
方攸同	男	63	独立 董事	现任	2020 年 12 月 18 日	2027 年 01 月 07 日	0	0	0	0	0	0
沈凯军	男	59	独立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1 月 08 日	2027 年 01 月 07 日	0	0	0	0	0	0
陈树大	男	63	独立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1 月 08 日	2027 年 01 月 07 日	0	0	0	0	0	0
尹正中	男	58	总经 理	现任	2024 年 07 月 22 日	2027 年 01 月 07 日	0	0	0	0	0	0
张颖	女	41	董事 会秘 书	现任	2025 年 03 月 07 日	2027 年 01 月 07 日	0	0	0	0	0	0
程志渊	男	33	财务 负责 人	现任	2025 年 03 月 07 日	2027 年 01 月 07 日	0	0	0	0	0	0
田会芳	女	38	董事 会秘 书	离任	2023 年 10 月 26 日	2025 年 02 月 28 日	0	0	0	0	0	0
			财务 负责 人	离任	2023 年 10 月 26 日	2025 年 02 月 28 日						
合计	--	--	--	--	--	--	10,00 0,000	360,0 00	0	0	10,36 0,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2025 年 2 月 28 日，田会芳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职务，辞职后不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田会芳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	离任	2025 年 02 月 28 日	个人原因

	责人			
张颖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5 年 03 月 07 日	个人原因
程志渊	财务负责人	聘任	2025 年 03 月 07 日	个人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陆云峰先生，1975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工程师。1992 年 5 月至 1997 年 2 月，任嘉兴市第二绝缘材料厂采购经理；1997 年 3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海宁市永成绝缘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1 年 5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大成电气监事；2012 年 6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博发塑料执行董事、经理；2014 年 11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永大电气执行董事、经理；2014 年 12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浙江博发董事长、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博菲控股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博菲控股执行董事；2007 年 3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新大陆机电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 年 6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4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陆云峰参与完成多项发明专利及国家、行业标准、团体标准的制修订，以“高强度双向玻璃纤维引拔槽楔项目”获“浙江省科学技术三等奖”，多次荣获“嘉兴市科学技术奖”，并获得“嘉兴市十大青年创业风云人物”、“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绝缘材料分会先进工作个人”等荣誉。

凌莉女士，1975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1996 年 7 月至 2000 年 4 月，任海宁市邮电局统计员；2000 年 5 月至 2006 年 8 月，历任海宁市邮政局会计、财务部经理；2006 年 9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嘉兴市永大猛牛机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08 年 11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永大电气监事；2014 年 12 月至今任浙江博发监事会主席；2017 年 5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博发塑料监事；2020 年 7 月至今任博菲控股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新大陆机电系统管理员、监事，2018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狄宁宇先生，1974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1999 年 6 月至 2017 年 12 月，历任浙江荣泰科技企业有限公司技术主管、副总经理；2018 年 3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新大陆机电副总经理；2018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狄宁宇参与完成多项发明专利及国家、行业标准、团体标准的制修订，以低分解、耐高温有机硅胶黏剂项目获“浙江省化学工业科学技术二等奖”，以水性超支化环氧绝缘浸渍漆研究开发及产业化获“浙江省科学进步二等奖”，入选“浙江省 151 人才工程”并获得“嘉兴市新世纪专业技术带头人”、“嘉兴市优秀科技工作者”等荣誉。

胡道雄先生，1977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2001 年 4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3 年 8 月至 2005 年 11 月，任香港三成宏基（香港）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战略副经理；2005 年 12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瑞纳智绝缘材料（苏州）有限公司商务经理、技术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华博汽车镜（上海）有限公司亚洲销售经理；2011 年 5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大成电气执行董事、总经理；2012 年 6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博发塑料董事、经理；2014 年 12 月至今任浙江博发董事，2017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浙江博发副总经理；2019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胡道雄参与完成多项发明专利，并多次在核心、专业期刊发表论文，获得“嘉兴市创业创新领军人才”等荣誉。

缪丽峰先生，1982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2001 年 6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嘉兴市建设凯腾绝缘材料厂生产主管；2004 年 1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桐乡市南天针织品整理有限公司行政主管；2008 年 3 月至 2011 年 1 月，个体经商；2011 年 2 月至 2018 年 5 月，历任新大陆机电车间主任助理、车间主任；2018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生产部副部长、车间主任、生产总监。

郭晔先生，1987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2011 年 5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工程师；2013 年 4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新大陆机电业务经理；2020 年 3 月至今，历任时代绝缘总经理、董事；2020 年 7 月至今任云润贸易总经理；2018 年 7 月至今，历任公司业务经理、采购部主管、采购部部长、总经理助理。2023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方攸同先生，1963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1984年7月至1997年3月历任河北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高级工程师，1997年9月至2001年3月，于河北工业大学攻读博士学位，2001年4月至2003年4月于浙江大学博士后工作站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2003年5月至今就职于浙江大学，先后任浙江大学电气工程学院副研究员、教授、求是特聘教授、浙江大学中国西部发展研究院副院长，目前兼任中国铁道学会高速铁路委员会和牵引动力委员会委员，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电工产品可靠性专委会常务理事和中小型电机专委会副主任委员，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601100）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沈凯军先生，196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资格，正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经济师。1988年8月至1998年12月，历任嘉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业务二部副主任、审计三部主任、所长助理；曾任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002067）独立董事，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233）独立董事，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601002）独立董事，浙江中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中浩优政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1998年12月至今，历任嘉兴中铭评估咨询有限公司董事、副主任会计师、主任会计师、董事长；2009年1月至今，任浙江中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目前兼任嘉兴中纬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久安档案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002404）独立董事，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834639）独立董事；2024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树大先生，196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教授。1985年7月至2000年2月，历任嘉兴高等专科学校教师、讲师、系主任；2000年3月起，历任嘉兴学院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副院长，原嘉兴学院（现嘉兴大学）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教授；曾任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002648）独立董事；目前兼任浙江省应急管理厅专家库专家，嘉兴市应急管理局专家库专家，浙江亚迪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300718）独立董事。2024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尹正中先生，1968年9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南阳防爆集团有限公司技术员，南阳防爆微特电机有限公司技术科长、车间副主任，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制造部部长，上海同立电工材料有限公司市场总监，嘉兴正祺电工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4年7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张颖女士，女，1985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中级审计师、国际注册内审师（CIA）、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CMA）。2007年7月至2009年8月任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审计员；2009年9月至2020年9月历任浙江长海包装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助理、审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20年10月至2025年2月任浙江长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5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程志渊先生，男，1993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2015年6月至2020年6月，任浙江至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2020年7月至2024年6月，历任德和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内审部负责人；2024年7月至2025年2月，任泛城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5年3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陆云峰	博菲控股	执行董事	2015年12月01日		否
陆云峰	聚成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04月01日		否
陆云峰	云格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04月01日		否
凌莉	博菲控股	经理	2020年07月01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陆云峰	正云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03月01日		否
陆云峰	浙江立日包装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2025年12月25日		否
凌莉	浙江博发	监事会主席	2014年12月01日		否
凌莉	浙江立日包装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5年12月25日		否
胡道雄	浙江博发	董事	2014年12月01日		否
方攸同	浙江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3年05月01日		是
方攸同	江苏恒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5月01日		是
沈凯军	浙江中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9年01月09日		是
沈凯军	嘉兴中铭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2月01日		是
沈凯军	嘉兴中纬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4月25日		否
沈凯军	浙江久安档案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5月17日		否
沈凯军	上海中浩优政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4月20日		否
沈凯军	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3月21日		是
沈凯军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7月15日		是
陈树大	浙江亚迪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3月01日		是
陈树大	嘉兴国安安全生产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01月21日		否
陈树大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9月04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 决策程序：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审议，其中董事报酬还需经股东会审议确定。
2. 确定依据：独立董事津贴为7.2万元/年。其中方攸同为浙江大学西部发展研究院副院长（副处级），依据浙江大学党委组织部出具的《关于同意方攸同同志兼职的说明》，同意方攸同兼任公司独立董事，兼职不取酬。

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依据公司岗位职责、绩效考核以及行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的有关薪酬管理和等级标准相关规定进行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陆云峰	男	51	董事长	现任	77.28	否
凌莉	女	51	副董事长	现任	71.64	否
狄宁宇	男	52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65.51	否
胡道雄	男	49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69.49	否
缪丽峰	男	44	董事	现任	33.39	否
郭晔	男	39	董事	现任	52.72	否
方攸同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0	否
沈凯军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7.2	否
陈树大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7.2	否
尹正中	男	58	总经理	现任	77.2	否
张颖	女	41	董事会秘书	现任	36.7	否
程志渊	男	33	财务负责人	现任	36.19	否
田会芳	女	38	董事会秘书	离任	9.11	否
合计	--	--	--	--	543.61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依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陆云峰	15	15	0	0	0	否	4
凌莉	15	15	0	0	0	否	4
狄宁宇	15	15	0	0	0	否	4
胡道雄	15	15	0	0	0	否	4
缪丽峰	15	15	0	0	0	否	4
郭晔	15	15	0	0	0	否	4
方攸同	15	0	15	0	0	否	4
沈凯军	15	2	13	0	0	否	4
陈树大	15	0	15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积极出席董事会、股东会。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治理和经营发展建言献策，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和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陆云峰、狄宁宇、方攸同	1	2025年09月29日	审议《关于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沈凯军、凌莉、陈树大	8	2025年03月07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5年04月14日	审议《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5年07月30日	审议《关于聘任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5年08月08日	审议《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5年09月09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等议案			
			2025年10月27日	审议《关于〈2025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5年11月28日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等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5年12月31日	审议《关于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后被动形成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方攸同、缪丽峰、沈凯军	5	2025年04月18日	审议《关于〈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5年04月14日	审议《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5年05月29日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5年11月28日	审议《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等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5年12月16日	审议《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陈树大、胡道雄、方攸同	1	2025年03月07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等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方攸同、沈凯军、陈树大	7	2025年01月22日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等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5年03月21日	审议《关于公司拟以公开摘牌方式收购时代绝缘1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5年04月14日	审议《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5年08月08日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5年09月09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5年11月28日	审议《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等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5年12月31日	审议《关于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后被动形成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七、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01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2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2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2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23
销售人员	39
技术人员	76
财务人员	17
行政人员	66
合计	52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9
本科	91
大专	96
高中及以下	325
合计	521

2、薪酬政策

公司基于发展战略需要，实行以岗定薪的薪酬体系。坚持以岗位价值为基础，实施绩效考核，完善福利待遇，科学建立和完善公司内部薪酬管理体系和薪酬政策。积极引导员工爱岗敬业，提升工作能力，提高工作成效，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提升员工归属感和幸福感，增强公司凝聚力，为公司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3、培训计划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培养和发展，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培训机制，不断丰富培训资源，拓宽培训渠道，为员工提供多样化的培训机会。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结合员工实际情况，实施具有针对性和有效性的培训计划，全方位提升员工职业素养和专业能力，提高人才核心竞争力，促进员工和公司共同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和《未来三年（2023-2025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未来分红规划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应重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理要求和意愿，结合公司具体经营数据，在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等因素的前提下，制定持续、稳定、积极的分红政策。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但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3、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如下：①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②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③董事会提出包含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

（2）现金分红的比例：未来三年内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④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决策程序

（1）定期报告公布前，公司董事会应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研究论证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等因素，制定利润分配的预案，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进行说明，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上市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

（2）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须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或通过征集投票权的方式，为中小股东参与决策提供条件，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4）公司因在特殊情况下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应对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利润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5、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4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87,008,184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3,480,327.36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不适用
可分配利润（元）	231,506,409.7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不适用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5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72,738.11 元。202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695,089.68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69,508.9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26,782,370.10 元，减去已分配的 2024 年度现金股利 3,142,240.00 元，2025 年末公司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31,506,409.71 元。</p> <p>结合公司的盈利状况、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的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等因素，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目前所处的发展阶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提出 2025 年利润分配预案如下：拟以公司总股本 87,008,18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共计派发 3,480,327.36 元（含税），不送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2.64%。</p>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发表了核查意见。

2.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至 2025 年 5 月 6 日在公司内部系统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10 天，并于 2025 年 5 月 8 日公告了《监事会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5-039）。

3. 2025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根据内幕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核查情况，披露了《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 2025 年 5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意见。
5. 2025 年 6 月 11 日，公司完成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新增股份）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新增股份）》（公告编号：2025-048）。2025 年 6 月 15 日，公司完成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股份）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回购股份）》（公告编号：2025-049）。
6. 2025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 2025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郭晔	董事	0	0	0	0	0	0	32.03	0	0	180,000	12.98	180,000
缪丽峰	董事	0	0	0	0	0	0	32.03	0	0	180,000	12.98	180,000
合计	--	0	0	0	0	--	0	--	0	0	360,000	--	360,000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监督并对其年度绩效考评。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促进了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利益。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进一步梳理完善了内部控制体系，建立起一套较为完整且持续有效运行的内部控制体系，保证了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能够满足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内部控制设计健全、合理，内部控制执行基本有效，不存在重大遗漏，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年04月29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舞弊情况，并给企业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公司重要业务完全缺乏控制或制度体	重大缺陷：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公司高管人员流失严重；公司重大决策事项未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并造成重大损失；使公司声誉及公司形象完全丧失，很难、甚至无法恢复的重大事项。重要缺陷：公司违反

	系失效；审计委员会及内控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重要缺陷：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要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未遵循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应用会计政策；公司主要业务完全缺乏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一般缺陷：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行业规则或企业制度，形成较大负面影响和较大损失；公司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导致公司声誉及公司形象受到局部的负面影响，但这种影响可能持续时间较长，能消除但是比较困难。一般缺陷：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p>(1)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一般缺陷的组合，可能严重影响内部整体控制的有效性，进而导致公司无法及时防范或发现严重偏离整体控制目标情形的。重大缺陷：错报\geq税前利润总额的 5%；错报\geq资产总额的 3%；错报\geq营业收入总额的 1%；错报\geq所有者权益的 1%。</p> <p>(2) 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一般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导致公司无法及时防范或发现偏离整体控制目标的严重程度依然重大，需引起公司管理层关注。重要缺陷：税前利润总额的 $3\% \leq$ 错报 $< 5\%$；资产总额的 $0.5\% \leq$ 错报 $< 3\%$；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leq$ 错报 $< 1\%$；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leq$ 错报 $< 1\%$。</p> <p>(3) 一般缺陷，是指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一般缺陷：错报$<$税前利润总额的 3%；错报$<$资产总额的 0.5%；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5%；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p>	<p>(1) 重大缺陷：对公司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geq资产总额的 0.25%。</p> <p>(2) 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05\% \leq$ 对公司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 资产总额的 0.25%。</p> <p>(3) 一般缺陷：对公司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资产总额的 0.0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博菲电气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四、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五、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家）		2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网址为 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2	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湖南），网址为 https://yfpl.sthjt.hunan.gov.cn:8181/hnyfpl/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不适用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秉承“为客户创造价值，为社会创造美好未来”的发展使命，提供优质的产品技术服务，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努力实现企业价值与社会价值共振双赢。

（一）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确保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公平，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依法维护员工权益，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注重人才培养，提升员工素养和技能，为员工发展创造良好条件。关爱员工身心健康，丰富员工生活，提高员工认同感和幸福感，增强公司凝聚力。

（三）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诚信经营、合作共赢的经营理念，与广大供应商和客户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重视供应商管理，完善供应商评价体系，加强监督考核，为供应商提供质量控制帮助，协助其提升完善。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深化客户合作，提高产品品质，提升客户服务水平。

（四）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环保相关的法律法规，持续运行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建立健全安全环保各项管理制度。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大安全环保设施的投入，加强隐患排查，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组织开展各类安全环保专题培训和应急演练等活动，提高安全环保意识。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安全事故，未受到安全环保相关的行政处罚。

1. 健全安全生产机制，夯实安全责任

根据国家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会议管理制度》《特种作业人员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活动管理制度》《风险评价管理制度》《隐患排查治理管理制度》等制度，建立健全安全生产机制。发挥安全生产领导小组作用，定期组织召开安全生产会议，推行安全标准化，建立安全管理长效机制。落实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细化安全生产责任清单，明确安全生产目标和考核标准，强化安全生产问责追责，做到安全责任层层分解、人人有责、各司其责。

2. 加大安全生产投入，消除安全隐患

设立安全生产管理经费，用于公司的安全设施维护、监测、改造，员工教育培训，各类风险评价，劳保用品发放，职业危害因素监测、职业病预防，安全责任险和员工工伤险等工作。组织开展老旧设备安全风险评估以及安全环保设备设施的专项检查，更新了灭火器、应急灯、疏散指示灯、水带等消防器材，委托有资质的相关单位进行防雷防静电检测、建筑设施消防年检、防爆电气年检、可燃气体浓度报警器年检、电工绝缘工具年检、职业危害因素现场检测，以及叉车、电梯、锅炉等特种设备定期检验，确保设施安全无隐患。

3. 开展安全风险管控与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工作

常态化开展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着重从源头上防范事故发生。根据风险清单要求的频次落实各级排查，并逐条认真落实整改，实行闭环管理，并予以每月公布，确保各项隐患均已整改到位。组织安全专家安全服务指导，为安全生产“把脉会诊”，提升安全管理水平。

4. 开展安全生产培训和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

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开展先进事迹和典型案例教育。强化企业安全文化建设，营造浓厚安全文化氛围，实现从“要我安全”到“我要安全，我会安全”的认识提升。加强安全生产现场管理，筑牢生产一线安全防线。广泛开展事故应急预案演练，提高员工应急处理能力。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十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积极践行社会责任，扶贫济困、助残扶弱，回馈社会，投身社会公益事业与慈善事业，2025 年度公司向海宁市慈善总会捐赠 21 万元，并收到中共浙江海宁经济开发区工作委员会和中共海昌街道委员会颁发的荣誉证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	股份限售承诺	<p>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发行人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上述锁</p>	2022 年 08 月 26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已履行完毕

			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因送股、转增等事项增加的股份，亦将同等按照上述安排执行）。本承诺函出具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该等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如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相关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实际控制人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发行人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 1 个交	2022 年 08 月 26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已履行完毕

			<p>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因送股、转增等事项增加的股份,亦将同等按照上述安排执行)。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本人在任职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在原任职期内和原任职期满后六个月内,仍遵守上述规定。本承诺函出具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该等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p>			
--	--	--	--	--	--	--

			<p>诺。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相关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p>			
	<p>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云格投资、聚成投资</p>	<p>股份限售承诺</p>	<p>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发行人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因送股、转增等事项增加的股份，亦将同等按照上述安排</p>	<p>2022 年 08 月 26 日</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p>	<p>已履行完毕</p>

			执行)。 本承诺函出具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该等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如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相关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狄宁宇、胡道雄、张群华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发行人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本人直	2022 年 08 月 26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已履行完毕

			<p>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因送股、转增等事项增加的股份，亦将同等按照上述安排执行）。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若本人在任职届满前离职的，本人承诺在原任职期内和原任职期满后六个月内，仍遵守上述规定。本承诺函出具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该等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相关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p>			
	其他股东宁波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	2022 年 08 月	自公司股票上	已履行完毕

	华興、永贞投资、上研科领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本公司/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博菲电气所有；若因本公司/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博菲电气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企业将向博菲电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6 日	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股份减持承诺	<p>(1) 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本人未来持续看好发行人以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将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并保持控股/实际控制人地位。</p> <p>(2) 本公司/本人所持发行人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发行人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作相应调整）。本公司/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向发</p>	2022 年 08 月 26 日	锁定期满后 2 年内	正常履行中

			<p>行人披露并提示发行人予以公告。 (3) 在任何情况下, 本公司/本人减持股份应遵守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4) 若本公司/本人违反该项承诺, 则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若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交发行人, 则发行人有权从应付本公司/本人现金分红中扣除与本公司/本人应上缴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等额的现金分红, 并收归发行人所有。</p>			
	<p>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云格投资、聚成投资</p>	<p>股份减持承诺</p>	<p>(1) 本企业所持发行人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如发行人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则发行价作相应调整)。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票时, 将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向发行人披露并提示发行人予以公告。 (2) 在任何情况下, 本企业减持股份应遵守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p>	<p>2022 年 08 月 26 日</p>	<p>锁定期满后 2 年内</p>	<p>正常履行中</p>

			<p>范性文件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要求。（3）若本企业违反该项承诺，则违规减持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若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收益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从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扣除与本企业应上缴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等额的现金分红，并收归发行人所有。</p>			
	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本公司未采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p>	2022年08月26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	已履行完毕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稳定股价承诺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本公司/本人未采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p>	2022年08月26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	已履行完毕

			<p>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发行人有权将本公司/本人应该用于实施增持股票计划相等金额的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扣留或扣减；本公司/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本人按照承诺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股份的情形除外。</p>			
	<p>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p>稳定股价承诺</p>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的薪酬及现金分红予以</p>	<p>2022 年 08 月 26 日</p>	<p>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p>	<p>已履行完毕</p>

			扣留或扣减；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照承诺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股份的情形除外。			
	公司	其他承诺	<p>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在短期内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是否摊薄即期回报进行了分析，为降低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增强公司持续回报能力，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p> <p>（1）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p>	2022 年 08 月 26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p>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严谨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2）</p> <p>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公司将继续重视内部控制，持续加强各项费用支出的管理，全面有效地控制经营风险。公司将根据原材料价格走势和产品订单需求变化情况制定更为精确合理的采购和生产计划，提高资产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盈利水平。（3）</p> <p>继续巩固并拓展公司主营业务，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公司将继续巩固和积累核心产品生产经验，优化营销服务体系，拓展市场空间，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实现持续发展。（4）</p> <p>加强研发投入，满足未来市场需求。公司将会紧密跟踪行业先进技术的发展趋</p>			
--	--	--	--	--	--	--

			<p>势，加大基础工艺研发投入，营造良好的技术研发氛围，提升公司对市场反应的灵敏度，使公司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以技术优势觅得先机。</p> <p>(5) 强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得到合法合规使用。公司将通过有效运用本次募集资金，改善融资结构，提升盈利水平，进一步加快项目效益的释放，增厚未来收益，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以填补股东即期回报下降的影响。</p> <p>(6) 严格执行股利分配政策，注重投资者回报及权益保护。公司在对未来经营业绩合理预测的基础上，制定了《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草案）》及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的利润分配政策，尊</p>			
--	--	--	---	--	--	--

			重并维护股东利益，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承诺	<p>本公司/本人将不会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若前述承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发行人和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对发行人和股东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 本公司/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接受相关处罚或管理措施。</p>	2022 年 08 月 26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p>(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p>	2022 年 08 月 26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p>动。 (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承诺如公司未来制定、修改股权激励方案，本人将积极促使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承诺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 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若本人前述承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发行人和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对公司和股东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p>			
--	--	--	--	--	--	--

			接受相关处罚或管理措施。			
	公司	其他承诺	<p>(1)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p> <p>(2) 若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性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 30 日内启动回购事项，回购价格按照公司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p> <p>(3) 若因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有权部门认定后，公司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p>	2022 年 08 月 26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承诺	<p>(1)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 若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性影响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本公司/本人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 30 日内启动回购事项，回购价格按照公司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3) 若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有权部门认定后，本公司/</p>	2022 年 08 月 26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本人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1)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 若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有权部门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进行赔偿。	2022 年 08 月 26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其他承诺	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	2022 年 08 月 26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承诺	如果本公司/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本公司/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导致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本公司/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公司/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发行人有权扣减本公司/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2022年08月26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其他承诺	如果本企业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	2022年08月26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p>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导致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企业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p>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p>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领取薪酬，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2 年 08 月 26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	1、本公司/本人承诺不越权	2025 年 09 月 09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p>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p>	<p>干预博菲电气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博菲电气利益，继续保证公司的独立性；</p> <p>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3、本公司/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4、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公司/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p>			
	<p>董事、高级管</p>	<p>2025 年度以简</p>	<p>1、本人承诺</p>	<p>2025 年 09 月</p>	<p>长期履行</p>	<p>正常履行中</p>

	理人员	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p>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p>	09 日		
--	-----	------------------------------	---	------	--	--

			<p>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8、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p>			
	<p>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p>	<p>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 本公司/本人现时没有直接或间接经营其他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p> <p>(2)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但不限于单独或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与活动。</p> <p>(3) 本公司/本人保证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控股与业务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其他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p>	<p>2025 年 09 月 09 日</p>	<p>长期履行</p>	<p>正常履行中</p>

		<p>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p> <p>(4) 如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参股的其他公司、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发行人有竞争，则本公司/本人将作为参股股东或促使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参股股东对此等事项实施否决权。</p> <p>(5) 本公司/本人不向其他业务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发行人的专有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p> <p>(6) 如果未来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的新业务可能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本公司将本着发行人优先的原则与发行人协商解决。</p> <p>(7) 如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本人承诺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发行人，</p>			
--	--	---	--	--	--

			<p>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如发行人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放弃该商业机会，以确保发行人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如果发行人不予答复或者给予否定的答复，则视为放弃该商业机会。</p> <p>(8) 若发行人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发行人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购、兼并与发行人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p> <p>(9) 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或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p>	<p>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p>	<p>1、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以</p>	<p>2025 年 09 月 09 日</p>	<p>长期履行</p>	<p>正常履行中</p>

	<p>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p>	<p>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p>	<p>及下属除公司之外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2、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p> <p>3、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附属企业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如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本公司/本企业/本人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关联交易的条件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按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p>			
--	-----------------------------------	--------------------------	---	--	--	--

			<p>程及关联交易相关内部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并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p> <p>5、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本公司/本企业/本人附属企业不以任何方式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保证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若违反前述承诺，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限期内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造成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受损的，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嘉致富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江西金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昌赣金信私募基金（有限合伙）、林克将、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方</p>	<p>股份限售承诺</p>	<p>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我公司/本人同意本次认购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获配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并申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相</p>	<p>2025 年 09 月 09 日</p>	<p>2025 年 11 月 27 日-2026 年 5 月 27 日</p>	<p>正常履行中</p>

	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方御投资铜爵二十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冯建峰、张一民、张文富、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股份锁定程序。			
股权激励承诺	博菲电气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公司将根据国家税收法规的规定，代扣代缴激励对象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及其他税费。		2025 年 05 月 29 日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内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吕爱珍、胡义飞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吕爱珍 1 年，胡义飞 2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控制审计费为 2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株洲时代华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原持有博菲电气控股子公司10%以上股份的法人控制的企业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原材料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74.56	0.23%	100	否	根据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25日	详见2025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持有博菲电气控股子公司10%以上股份的法人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绝缘产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513.12	1.56%	1,000	否	根据合同约定	市场价格	2025年04月25日	详见2025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

													露的 《关 于 2025 年度 日常 关联 交易 预计 额度 的公 告》
合计				587.6 8			1,100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本报告期初对报告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地预计额度，在报告期内与各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都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形。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年	首次公开发行	2022年09月30日	39,540	33,134.83	2,439.8	33,538.16	101.22%	0	0	0.00%	0	不适用	0
2025年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11月27日	14,300	13,755.88	4,544.71	4,544.71	33.04%	0	0	0.00%	9,218.4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	53,840	46,890.71	6,984.51	38,082.87	81.22%	0	0	0.00%	9,218.4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715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9.77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39,54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405.17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3,134.83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2年9月26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F11162号)。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 2,439.8 万元，累计投入 33,538.16 万元（含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0,168.22 万元）。2025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发布了《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15.51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2432 号《关于同意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166,184 股，发行价格为 27.6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3,99.00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755.88 万元。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喜验资 2025Y00097 号）。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 4,544.71 万元，累计投入 4,544.71 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	2022 年 09 月 30 日	年产 35,000 吨轨道交通和新能源电气用绝缘材料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7,134.83	27,134.83	2,450.85	27,553.68	101.54%	2025 年 06 月 29 日	1,300.82	1,825.96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	2022 年 09 月 30 日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流	否	6,000	6,000	4.46	6,000	100.00%	2025 年 06 月 29 日			不适用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 年 11 月 27 日	年产 7 万吨电机绝缘材料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3,755.88	13,755.88	4,544.71	4,544.71	33.04%	2028 年 05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6,890.71	46,890.71	7,000.02	38,098.39	--	--	1,300.82	1,825.96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
合计	--	46,890.71	46,890.71	7,000.02	38,098.39		--	--	1,300.82	1,825.96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年产 35,000 吨轨道交通和新能源电气用绝缘材料建设项目”目前尚未完全达产，新增产能及经济效益均处于逐步释放过程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目的在于优化公司的财务结构，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保持公司经营的稳定性，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因此“是否达到预计效益”均为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对募投项目“年产 35,000 吨轨道交通和新能源电气用绝缘材料建设项目”新增全资子公司博菲重能和控股子公司时代绝缘作为实施主体，对应新增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海宁经济开发区和湖南省株洲市渌口区南洲产业园作为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22 年 10 月 17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款项合计人民币 101,682,200.00 元，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5,868,681.15 元。经公司 2022 年 10 月 2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01,682,200.0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年产 35,000 吨轨道交通和新能源电气用绝缘材料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5,868,681.15 元置换预先支付部分发行费用。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将 107,550,881.15 元募集资金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完成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的置换工作。 截止 2025 年 11 月 18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款项合计人民币 38,447,101.72 元，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33,962.26 元。经公司 2025 年 11 月 2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批准，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8,447,101.72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年产 7 万吨电机绝缘材料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433,962.26 元置换预先支付部分发行费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5]第 ZF11279 号专项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将 38,881,063.98 元募集资金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完成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的置换工作。										
用闲置募集	适用										

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24 年 8 月 19 日，公司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000 万元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并已就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p> <p>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5 年 5 月 16 日，公司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000 万元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并已就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2025 年 6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35,000 吨轨道交通和新能源电气用绝缘材料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实施完毕。截至 2025 年 6 月 27 日，“年产 35,000 吨轨道交通和新能源电气用绝缘材料建设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7,538.16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 15.51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6,000.00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 0.00 万元。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节约及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严格把控项目各环节，合理降低成本和相关费用，形成了资金节余。</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基本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募集资金账户的节余资金共计 15.51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2025 年 6 月 29 日公司已发布《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p>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经批准的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计划逐步投入。</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博菲电气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内部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使用募集资金均履行了相关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人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经会计师核查并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2,728,000	77.18%	5,166,184			-52,500,000	-47,333,816	15,394,184	17.81%
1、国家持股	0	0.0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60,418,000	74.33%	1,004,333			-50,190,000	-49,185,667	11,232,333	13.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7,690,000	58.67%				-47,690,000	-47,690,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728,000	15.66%	1,004,333			-2,500,000	1,495,667	11,232,333	13.00%
首发后限售股			1,004,333				1,004,333	1,004,333	1.16%
股权激励股	2,728,000	3.36%						2,728,000	3.16%
高管锁定股	10,000,000	12.30%				-2,500,000	-2,500,000	7,500,000	8.68%
4、外资持股	0	0.00%						0	0.00%
5、基金理财产品等	2,310,000	2.84%	4,161,851			-2,310,000	1,851,851	4,161,851	4.81%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00%
二、无限	18,556,000	22.83%				52,500,000	52,500,000	71,056,000	82.19%

售条件股份	00					00	00	00	
1、人民币普通股	18,556,000	22.83%				52,500,000	52,500,000	71,056,000	82.1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1,284,000	100.00%	5,166,184				5,166,184	86,450,184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2025年9月30日，公司首发前限售股60,000,000股解除限售，该股份由有限售条件股份转变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76）。公司董事长陆云峰、副董事长凌莉合计持有的首发前限售股10,000,000股解除限售后按高管持股锁定规则，将其持股总数的25%解除限售，即解除限售2,500,000股。

2. 2025年11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432号），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本次最终发行对象为11名，发行价格为27.68元/股，发行股数为5,166,184股，新增股份于2025年11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要求办理申请解除限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76）。高管锁定股变动主要根据高管锁定股份相关规则执行，无需履行公司或者监管部门批准。

2. 2025年11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432号），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本次最终发行对象为11名，发行价格为27.68元/股，发行股数为5,166,184股，新增股份于2025年11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5,166,184股，新增股份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总股本由81,284,000股增加至86,450,184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相关内容。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陆云峰	5,000,000	0	1,250,000	3,750,00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凌莉	5,000,000	0	1,250,000	3,750,00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郭晔	0	180,000	0	18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分期解锁。
缪丽峰	0	180,000	0	18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分期解锁。
其他	0	2,368,000	0	2,368,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分期解锁。
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嘉致富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445,086	0	1,445,086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6 年 5 月 27 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950,135	0	950,135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6 年 5 月 27 日
江西金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昌赣金信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722,543	0	722,543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6 年 5 月 27 日
林克将	0	444,364	0	444,364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6 年 5 月 27 日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332,400	0	332,400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6 年 5 月 27 日

上海方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方御投资铜爵二十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289,017	0	289,017	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6年5月27日
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256,486	0	256,486	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6年5月27日
冯建峰	0	198,699	0	198,699	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6年5月27日
张一民	0	180,635	0	180,635	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6年5月27日
张文富	0	180,635	0	180,635	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6年5月27日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166,184	0	166,184	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6年5月27日
合计	10,000,000	7,894,184.00	2,500,000	15,394,184.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11月27日	27.68元/股	5,166,184	2025年11月27日	5,166,184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2025年11月26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25 年 11 月 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432 号），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本次最终发行对象为 11 名，发行价格为 27.68 元/股，发行股数为 5,166,184 股，新增股份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均发生了变化，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 1、股份变动情况”的相关内容；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的相关内容。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14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2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嘉兴博菲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16%	27,800,000	0	0	27,800,000	不适用	0
海宁云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6%	9,300,000	0	0	9,300,000	不适用	0
海宁聚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3%	6,600,000	0	0	6,600,000	不适用	0
凌莉	境内自然人	5.78%	5,000,000	0	3,750,000	1,250,000	不适用	0
陆云峰	境内自然人	5.78%	5,000,000	0	3,750,000	1,250,000	不适用	0
宁波华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2%	2,180,000	810,000	0	2,180,000	不适用	0
杭州东方	其他	1.67%	1,445,086	1,445,086	1,445,086	0	不适用	0

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嘉致富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涌平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永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66%	1,433,347	876,653	0	1,433,347	不适用	0
江西金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昌赣金信私募股权投资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0.84%	722,543	722,543	722,543	0	不适用	0
林克将	境内自然人	0.51%	444,364	444,364	444,364	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嘉致富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西金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昌赣金信私募股权投资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林克将因公司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成为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限售期间为 2025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6 年 5 月 27 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陆云峰担任云格投资、聚成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陆云峰和凌莉共同控制博菲控股，陆云峰和凌莉是夫妻关系。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嘉兴博菲控股有限公司	27,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800,000					
海宁云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300,000					
海宁聚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00,000					
宁波华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80,000					
上海涌平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3,347	人民币普通股	1,433,347					

一嘉兴永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凌莉	1,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0,000
陆云峰	1,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0,000
卢惠全	301,100	人民币普通股	301,100
林新	253,800	人民币普通股	253,800
邱凯辉	2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5,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陆云峰担任云格投资、聚成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陆云峰和凌莉共同控制博菲控股，陆云峰和凌莉是夫妻关系。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嘉兴博菲控股有限公司	凌莉	2015 年 12 月 21 日	91330481MA28A4CC8T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包装服务；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日用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须经批准的项目

				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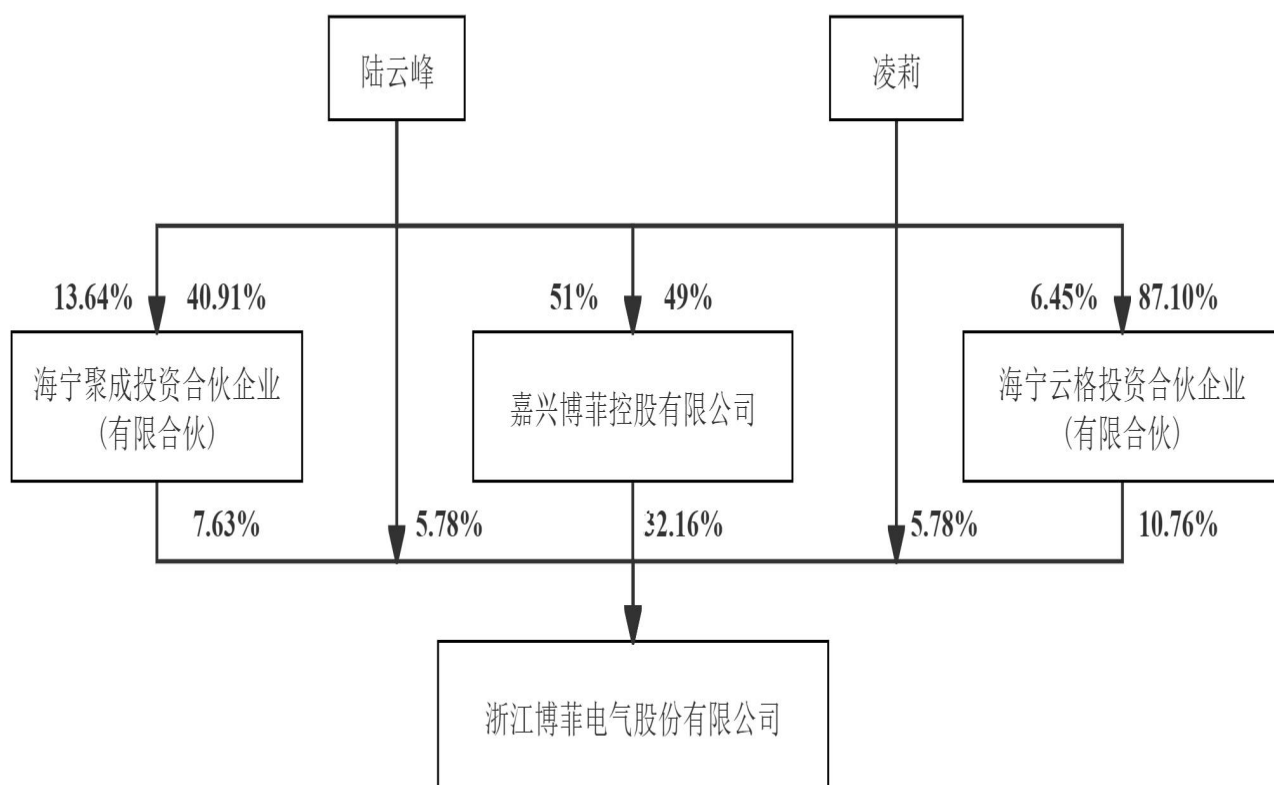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凌莉	本人	中国国籍	否
陆云峰	本人	中国国籍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陆云峰担任公司董事长, 董事; 凌莉担任公司副董事长, 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

							有)
2024 年 02 月 29 日	14,400,000	1.67%	3,019.70	2024 年 2 月 27 日-2025 年 1 月 23 日	股权激励计划	14,400,000	43.82%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F1072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吕爱珍、胡义飞

审计报告正文

•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菲电气）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博菲电气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博菲电气，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收入确认	

<p>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绝缘产品的销售，营业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和营业收入的披露情况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七）”及“五、（三十九）”。</p> <p>由于营业收入是博菲电气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直接影响博菲电气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水平，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了解管理层制定的销售与收款相关内部控制，执行内部控制测试并评价管理层对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p> <p>（2）选取博菲电气销售合同样本，识别销售合同中与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博菲电气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得到一贯执行；</p> <p>（3）结合博菲电气产品类型及客户情况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分析本期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p> <p>（4）对本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客户订单、发票、销售合同、发货单、客户签收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p> <p>（5）选取样本，并对客户进行函证，函证本年度销售金额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p> <p>（6）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货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p>
--	--

• 其他信息

博菲电气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博菲电气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博菲电气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博菲电气的财务报告过程。

-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博菲电气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博菲电气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博菲电气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吕爱珍
(项目合伙人)

胡义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4,300,115.33	95,830,000.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931,363.44	48,012,270.66
应收账款	221,375,250.04	181,833,874.39
应收款项融资	48,792,790.38	38,503,577.31
预付款项	1,805,783.93	2,908,067.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549,705.76	11,051,692.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7,684,546.42	66,241,104.0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7,667,796.96	13,060,322.0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900,687.90	18,266,838.23
流动资产合计	687,008,040.16	475,707,746.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1,000,000.00	4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6,954,020.89	
固定资产	406,762,758.78	545,511,154.22

在建工程	33,269,360.09	11,838,828.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80,874.66
无形资产	80,540,588.23	102,174,352.6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4,744,024.81	4,744,024.81
长期待摊费用	735,672.02	935,300.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96,288.98	3,627,062.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85,629.59	10,886,225.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6,988,343.39	720,097,823.79
资产总计	1,273,996,383.55	1,195,805,570.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7,016,851.39	104,399,644.4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000,000.00	9,998,996.85
应付账款	109,485,773.21	131,086,606.1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198,168.45	2,293,357.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177,477.14	8,826,960.35
应交税费	19,964,696.21	10,494,062.88
其他应付款	45,374,572.18	5,953,452.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38,630.63	5,246,577.52
其他流动负债	33,650,700.64	31,400,699.53
流动负债合计	328,706,869.85	309,700,357.6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5,934,000.00	97,372,257.6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1,003,519.26	45,934,07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937,519.26	143,306,334.37
负债合计	385,644,389.11	453,006,691.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6,450,184.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33,523,686.96	379,398,633.89
减：库存股	35,409,440.00	29,620,432.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538,628.32	3,768,154.09
盈余公积	30,603,705.10	29,734,196.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3,140,900.94	261,739,212.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91,847,665.32	725,019,765.01
少数股东权益	-3,495,670.88	17,779,113.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888,351,994.44	742,798,878.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73,996,383.55	1,195,805,570.54

法定代表人：陆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志渊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红仙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1,079,282.81	37,543,751.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340,306.37	31,434,156.06
应收账款	144,857,957.26	156,290,192.20
应收款项融资	35,181,040.00	15,715,489.27
预付款项	32,171,390.05	1,720,279.83
其他应收款	48,699,497.97	46,294,762.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9,061,363.59	49,084,111.3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3,295,908.39	8,773,965.3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29,567.70	2,989,742.19
流动资产合计	567,916,314.14	349,846,450.2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9,825,747.26	191,912,6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1,000,000.00	4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9,973,831.97	291,022,827.91
在建工程	26,671,563.63	2,304,247.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3,371,651.20	26,965,489.1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23,685.99	1,913,920.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59,696.81	3,038,597.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9,926,176.86	557,157,681.66
资产总计	1,177,842,491.00	907,004,131.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016,851.39	94,484,287.5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000,000.00	10,889,841.90
应付账款	28,822,750.88	54,636,882.9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3,492,376.21	1,012,675.80
应付职工薪酬	7,982,148.97	5,206,819.77
应交税费	13,397,575.73	7,773,443.97
其他应付款	164,823,347.95	857,463.9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5,378.56	811,886.11
其他流动负债	30,260,214.21	27,792,744.95
流动负债合计	296,960,643.90	203,466,046.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934,000.00	12,2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029,959.59	3,751,135.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963,959.59	15,951,135.16
负债合计	328,924,603.49	219,417,182.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6,450,184.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32,228,400.38	377,749,651.21
减：库存股	35,409,440.00	29,620,432.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538,628.32	2,941,164.41
盈余公积	30,603,705.10	29,734,196.13
未分配利润	231,506,409.71	226,782,370.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8,917,887.51	687,586,949.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77,842,491.00	907,004,131.9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47,196,345.11	341,056,837.23
其中：营业收入	447,196,345.11	341,056,837.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2,308,921.50	328,962,465.03
其中：营业成本	324,275,846.03	255,174,979.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141,395.79	2,443,896.53
销售费用	20,976,311.85	9,626,198.74
管理费用	58,993,832.85	34,631,043.43
研发费用	35,734,721.44	25,736,212.64
财务费用	4,186,813.54	1,350,134.32
其中：利息费用	4,134,626.97	1,552,366.38
利息收入	149,801.50	375,199.94
加：其他收益	5,434,744.53	4,645,941.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614,681.64	-1,718,352.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42,219.73	-1,662,757.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012,706.44	-1,271,907.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6,752.87	25,994.6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25,170.74	12,113,291.02
加：营业外收入	3,584,049.53	2,480,967.79
减：营业外支出	1,367,555.69	211,389.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41,664.58	14,382,869.75
减：所得税费用	550,541.86	1,251,456.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91,122.72	13,131,413.1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91,122.72	13,131,413.1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72,738.11	13,237,691.94
2. 少数股东损益	-5,681,615.39	-106,278.8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691,122.72	13,131,413.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372,738.11	13,237,691.9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81,615.39	-106,278.8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	0.1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陆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程志渊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红仙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29,893,452.21	266,046,871.99
减：营业成本	240,356,163.33	212,535,510.64
税金及附加	4,535,956.92	1,473,512.26
销售费用	17,831,206.82	7,668,593.01
管理费用	26,016,773.71	19,975,178.78
研发费用	24,480,903.52	16,019,661.85
财务费用	3,694,637.63	1,342,984.36
其中：利息费用	3,669,179.54	1,532,851.98
利息收入	133,922.64	301,261.77
加：其他收益	3,614,520.70	3,339,469.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12,628,539.96	-1,663,614.41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15,946.70	1,933,180.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666,405.74	-1,125,981.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266.40	25,994.6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24,252.10	9,540,479.64
加：营业外收入	1,592,238.34	1,971,163.71
减：营业外支出	801,732.84	198,522.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14,757.60	11,313,121.22
减：所得税费用	-380,332.08	29,042.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95,089.68	11,284,079.1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95,089.68	11,284,079.1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695,089.68	11,284,079.1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	0.14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2,651,880.05	255,993,463.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50,860.47	32,483,319.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702,740.52	288,476,783.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4,022,200.65	149,345,181.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141,778.53	55,632,689.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068,056.67	6,655,064.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10,589.32	44,128,477.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2,342,625.17	255,761,412.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60,115.35	32,715,371.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9,547,107.79	120,829,236.0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454.22	35,017.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29,911.50	21,238.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752,317.2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711,831.47	1,272,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426,622.24	122,157,692.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5,067,982.08	170,790,126.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0,474,910.00	158,125,348.2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0,000.00	3,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6,652,892.08	332,315,475.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226,269.84	-210,157,783.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3,331,973.1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2,750,000.00	207,465,356.9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081,973.12	207,465,356.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9,299,727.68	15,933,590.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548,382.60	8,983,909.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97,483.26	31,219,486.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745,593.54	56,136,987.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336,379.58	151,328,369.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2.31	-6.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470,112.78	-26,114,048.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825,412.95	121,939,461.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295,525.73	95,825,412.9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9,650,340.87	152,206,006.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22,019.58	5,705,413.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072,360.45	157,911,419.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416,883.21	118,458,089.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347,555.01	37,815,683.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40,073.74	2,710,071.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54,153.83	21,535,889.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658,665.79	180,519,733.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13,694.66	-22,608,313.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61,829.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681.41	21,238.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260,710.42	3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354,221.01	361,238.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089,668.33	1,741,411.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9,200,000.00	61,9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26,431.82	17,886,619.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716,100.15	81,578,030.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61,879.14	-81,216,791.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2,331,973.1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9,850,000.00	112,3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181,973.12	112,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9,172,000.00	15,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28,664.31	8,307,464.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7,483.26	29,620,43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698,147.57	53,827,896.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483,825.55	58,472,103.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2.31	-6.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535,528.76	-45,353,008.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539,164.45	82,892,172.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074,693.21	37,539,164.4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379,398,633.89	29,620,432.00		3,768,154.09	29,734,196.13		261,739,212.90		725,019,765.01	17,779,113.54	742,798,878.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379,398,633.89	29,620,432.00		3,768,154.09	29,734,196.13		261,739,212.90		725,019,765.01	17,779,113.54	742,798,878.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6,450,184.00				154,125,053.07	5,789,008.00		-229,525.77	869,508.97		11,401,688.04		166,827,900.31	-21,274,784.42	145,553,115.89

少以 “一 ”号 填 列)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15,3 72,7 38.1 1		15,3 72,7 38.1 1	- 5,68 1,61 5.39	9,69 1,12 2.72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6,45 0,18 4.00				154, 125, 053. 07	5,78 9,00 8.00						154, 786, 229. 07	- 15,5 93,1 69.0 3	139, 193, 060. 04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6,45 0,18 4.00				136, 321, 033. 86							142, 771, 217. 86	1,00 0,00 0.00	143, 771, 217. 86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17,9 92,0 45.2 4							17,9 92,0 45.2 4	165, 670. 07	18,1 57,7 15.3 1
4. 其 他					- 188, 026. 03	5,78 9,00 8.00						- 5,97 7,03 4.03	- 16,7 58,8 39.1 0	- 22,7 35,8 73.1 3
(三) 利 润 分 配								869, 508. 97		- 3,97 1,05 0.07		- 3,10 1,54 1.10		- 3,10 1,54 1.10
1. 提 取 盈 余 公 积								869, 508. 97		- 869, 508. 97				
2. 提 取 一 般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	
							229,525.77						229,525.77	229,525.77	
1. 本期提取							2,830.45						2,830.45	2,830.45	
2. 本期使用							-						-	-	
							3,059.97						3,059.97	3,059.9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450.18				533,523.68	35,409.40	3,538.62	30,603.70		273,140.90			891,847.66	-3,495.67	888,351.9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				379,398.63			4,372.39	28,605.78		256,489.95		748,866.77	15,245.39	764,112.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				379,398.63			4,372.39	28,605.78		256,489.95		748,866.77	15,245.39	764,112.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29,620.43	-604,241.17	1,128.40	1,128.40	5,249.25	23,847.09		23,847.09	2,533.72	21,313.23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
1. 本期提取							604,241.17					604,241.17		604,241.17
2. 本期使用							-					-		-
(六) 其他							1,451,017.83					1,451,017.83		1,451,017.83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379,398,633.89	29,620,432.00	3,768,154.09	29,734,196.13		261,739,212.90		725,019,765.01	17,779,113.54	742,798,878.5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377,749,651.21	29,620,432.00		2,941,164.41	29,734,196.13	226,782,370.10		687,586,949.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377,749,651.21	29,620,432.00		2,941,164.41	29,734,196.13	226,782,370.10		687,586,949.85
三、本期增减	6,450,184.00				154,478,749.17	5,789,008.00		597,463.91	869,508.97	4,724,039.61		161,330,937.66

变动金额 (减少以 “一”号 填列)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8,695 ,089. 68		8,695 ,089. 68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6,450 ,184. 00				154,4 78,74 9.17	5,789 ,008. 00						155,1 39,92 5.17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6,450 ,184. 00				136,3 21,03 3.86							142,7 71,21 7.86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18,15 7,715 .31							18,15 7,715 .31
4. 其 他						5,789 ,008. 00						- 5,789 ,008. 00
(三) 利 润分 配									869,5 08.97	- 3,971 ,050. 07		- 3,101 ,541. 10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869,5 08.97	- 869,5 08.97		
2. 对 所有 者										- 3,101 ,541.		- 3,101 ,541.

(或 股东) 的分配										10		1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597,4 63.91				597,4 63.91

备												
1. 本期提取								2,830,450.10				2,830,450.10
2. 本期使用								-2,232,986.19				-2,232,986.19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6,450,184.00				532,288,400.38	35,409,440.00		3,538,628.32	30,603,705.10	231,506,409.71		848,917,887.5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377,749,651.21			3,086,109.24	28,605,788.22	223,486,729.45		712,928,278.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377,749,651.21			3,086,109.24	28,605,788.22	223,486,729.45		712,928,278.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620,432.00		-144,944.83	1,128,407.91	3,295,640.65		-25,341,328.2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284,079.12		11,284,079.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620,432.00						-29,620,432.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9,620,432.00						-29,620,432.00
(三) 利润分配								1,128,407.91	-7,988,438.47			-6,860,030.56
1. 提取盈余公积								1,128,407.91	-1,128,407.9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860,030.56			-6,860,030.5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144,944.83				144,944.83
1. 本期提取								1,451,017.83				1,451,017.83
2. 本期使用								-1,595,962.				-1,595,962.

								66				6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377,749,651.21	29,620,432.00		2,941,164.41	29,734,196.13	226,782,370.10		687,586,949.85

三、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博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在嘉兴市新大陆机电有限公司基础上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7月27日取得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浙工商）名称变核内【2017】第002962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于2018年6月29日完成公司变更登记。公司于2007年3月7日取得海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第3304112601584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6年1月12日，公司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481799606731M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22年8月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715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00万股，于2022年9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86,450,184.00股，注册资本为86,450,184.00元，注册地：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海宁经济开发区杭平路16号，总部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海宁经济开发区杭平路16号。

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电气绝缘材料等高分子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产品涵盖《电气绝缘材料产品分类、命名及型号编制方法》（JB/T2197-1996）中所列举的八大类中的前七类，具有较为完整的绝缘材料产品体系，同时公司具备研发和生产B级、F级、H级、C级及以上等各耐热等级绝缘材料的能力，能够根据客户差异化需求提供定制化产品，为风力发电、轨道交通、工业电机、家用电器、新能源汽车、水力发电等领域的绝缘材料应用提供系统化的解决方案。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7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二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一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账龄
	商业承兑汇票-账龄组合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	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账龄
	数字化债权凭证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账龄

注：本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收入确认时点开始计算账龄，按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各期末账龄。商业承兑汇票及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的账龄根据对应客户应收账款的账龄延续计算。

12、应收票据

详见本节（五）“11、金融工具”之说明。

13、应收账款

详见本节（五）“11、金融工具”之说明。

14、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节（五）“11、金融工具”之说明。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金融工具”之说明。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金融工具”之说明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半成品、在产品、发出商品。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度一次加权平均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库存商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在制品周转速度快，不计提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年	5.00%	2.71-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年		20.00%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25、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完工；(2)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0.00%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专利技术	5 年	年限平均法	0.00%	5 年
软件	1 年	年限平均法	0.0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主要指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主要指直接投入研发活动的相关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主要指用于研发活动的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折旧或摊销。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基础工程	年限平均法	1-5 年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4、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6、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 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 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 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 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37、 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客户收到货物后签收，公司取得客户的收货凭据时确认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三十）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十一）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十一）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	--------------	------

执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市场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 号）的要求，企业因执行上述标准仓单相关规定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应当对财务报表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对公司财务报告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0%、15%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2%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博菲电气	15%
时代绝缘	15%
云润贸易	20%
重能电气	20%
博菲新材	20%
博菲电工	20%
博菲绿能	20%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对浙江省认定机构 2024 年认定报备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示》，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故公司 2025 年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2) 浙江云润贸易有限公司、浙江博菲重能电气有限公司、浙江博菲新能源有限公司、浙江博菲新材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博菲电工有限公司、浙江博菲绿能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的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按 5% 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对湖南省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5 年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0,125.08	154,850.24
银行存款	164,000,753.56	95,007,703.06
其他货币资金	89,236.69	667,446.91
合计	164,300,115.33	95,830,000.21

其他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000,000.00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00.00	
其中：		
合计	80,000,000.00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1,871,984.24	31,019,803.39
商业承兑票据	2,059,379.20	16,992,467.27
合计	43,931,363.44	48,012,270.6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4,039,751.82	100.00%	108,388.38	0.25%	43,931,363.44	48,908,189.99	100.00%	895,919.33	1.83%	48,012,270.6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41,871,984.24	95.08%			41,871,984.24	31,019,803.39	63.42%			31,019,803.39
商业承	2,167,7	4.92%	108,388	5.00%	2,059,3	17,888,	36.58%	895,919	5.00%	16,992,

兑汇票及财务公司承兑汇票账龄组合	67.58		.38		79.20	386.60		.33		467.27
合计	44,039,751.82	100.00%	108,388.38		43,931,363.44	48,908,189.99	100.00%	895,919.33		48,012,270.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8,388.3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167,767.58	108,388.38	5.00%
合计	2,167,767.58	108,388.3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及财务公司承兑汇票账龄组合	895,919.33		787,530.95			108,388.38
合计	895,919.33		787,530.95			108,388.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831,889.59
商业承兑票据		225,933.79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283,710.03
合计		29,341,533.41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3,163,962.29	171,948,013.74
1 至 2 年	16,999,002.07	17,241,212.24
2 至 3 年	3,407,537.40	2,582,117.79
3 年以上	4,756,697.59	4,338,507.79
3 至 4 年	1,383,635.43	1,009,229.61
4 至 5 年	762,681.85	1,979,306.47
5 年以上	2,610,380.31	1,349,971.71
合计	238,327,199.35	196,109,851.5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8,327,199.35	100.00%	16,951,949.31	7.11%	221,375,250.04	196,109,851.56	100.00%	14,275,977.17	7.28%	181,833,874.39
其中：										
账龄组合	238,327,199.35	100.00%	16,951,949.31	7.11%	221,375,250.04	196,109,851.56	100.00%	14,275,977.17	7.28%	181,833,874.39
合计	238,327,199.35	100.00%	16,951,949.31		221,375,250.04	196,109,851.56	100.00%	14,275,977.17		181,833,874.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6,951,949.3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13,163,962.29	10,658,198.11	5.00%
1 至 2 年	16,999,002.07	1,699,900.21	10.00%
2 至 3 年	3,407,537.40	681,507.48	20.00%
3 至 4 年	1,383,635.43	691,817.72	50.00%
4 至 5 年	762,681.85	610,145.48	80.00%
5 年以上	2,610,380.31	2,610,380.31	100.00%
合计	238,327,199.35	16,951,949.3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275,977.17	3,027,366.08	69,136.00	277,982.21		17,094,497.04
合计	14,275,977.17	3,027,366.08	69,136.00	277,982.21		17,094,497.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77,982.2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

				合计数的比例	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7,999,234.99	15,807,468.56	83,806,703.55	32.15%	8,915,004.87
第二名	31,268,633.12		31,268,633.12	11.99%	1,617,650.51
第三名	11,370,164.06	1,213,036.35	12,583,200.41	4.83%	651,606.67
第四名	6,645,981.95		6,645,981.95	2.55%	332,299.10
第五名	6,142,274.29		6,142,274.29	2.36%	345,018.80
合计	123,426,288.41	17,020,504.91	140,446,793.32	53.88%	11,861,579.95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22,365,979.97	4,698,183.01	17,667,796.96	16,445,515.78	3,385,193.70	13,060,322.08
合计	22,365,979.97	4,698,183.01	17,667,796.96	16,445,515.78	3,385,193.70	13,060,322.0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365,979.97	100.00%	4,698,183.01	21.01%	17,667,796.96	16,445,515.78	100.00%	3,385,193.70	20.58%	13,060,322.08
其中：										
质保金账龄组合	22,365,979.97	100.00%	4,698,183.01	21.01%	17,667,796.96	16,445,515.78	100.00%	3,385,193.70	20.58%	13,060,322.08
合计	22,365,979.97	100.00%	4,698,183.01	21.01%	17,667,796.96	16,445,515.78	100.00%	3,385,193.70	20.58%	13,060,322.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698,183.0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218,441.90	610,922.10	5.00%
1-2 年	3,245,579.33	324,557.93	10.00%
2-3 年	2,144,651.77	428,930.35	20.00%
3-4 年	2,133,481.98	1,066,740.99	50.00%
4-5 年	1,783,966.72	1,427,173.38	80.00%
5 年以上	839,858.26	839,858.26	100.00%
合计	22,365,979.96	4,698,183.0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保金账龄组合	1,312,989.31			
合计	1,312,989.31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	14,603,843.47	9,501,280.55
数字化债权凭证	34,188,946.91	29,002,296.76
合计	48,792,790.38	38,503,577.3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592,208.64	100.00%	1,799,418.26	3.56%	48,792,790.38	40,030,013.99	100.00%	1,526,436.68	3.81%	38,503,577.31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4,603,843.47	28.87%			14,603,843.47	9,501,280.55	23.74%			9,501,280.55
数字化债权凭证账龄组合	35,988,365.17	71.13%	1,799,418.26	5.00%	34,188,946.91	30,528,733.44	76.26%	1,526,436.68	5.00%	29,002,296.76
合计	50,592,208.64	100.00%	1,799,418.26		48,792,790.38	40,030,013.99	100.00%	1,526,436.68		38,503,577.3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799,418.2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5,988,365.17	1,799,418.26	5.00%
合计	35,988,365.17	1,799,418.2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1,526,436.68	272,981.58				1,799,418.26

合计	1,526,436.68	272,981.58				1,799,418.26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	47,685,443.14	
数字化债权凭证	5,369,000.00	
合计	53,054,443.14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0,549,705.76	11,051,692.02
合计	20,549,705.76	11,051,692.02

(1)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股权处置款	18,522,517.26	
资金拆借款	1,935,613.00	
应收代付款		7,702,231.92
保证金及押金	676,415.00	3,624,659.20
往来款及其他	884,110.04	621,799.69

合计	22,018,655.30	11,948,690.81
----	---------------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456,894.29	11,320,335.65
1 至 2 年	46,005.85	77,740.00
2 至 3 年	77,740.00	157,022.53
3 年以上	438,015.16	393,592.63
3 至 4 年	57,022.53	172,738.30
4 至 5 年	167,738.30	77,100.00
5 年以上	213,254.33	143,754.33
合计	22,018,655.30	11,948,690.8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018,655.30	100.00%	1,468,949.54	6.67%	20,549,705.76	11,948,690.81	100.00%	896,998.79	7.51%	11,051,692.02
其中：										
账龄组合	22,018,655.30	100.00%	1,468,949.54	6.67%	20,549,705.76	11,948,690.81	100.00%	896,998.79	7.51%	11,051,692.02
合计	22,018,655.30	100.00%	1,468,949.54		20,549,705.76	11,948,690.81	100.00%	896,998.79		11,051,692.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468,949.54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2,018,655.30	1,468,949.54	6.67%
合计	22,018,655.30	1,468,949.5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值)	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896,998.79			896,998.79
2025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571,950.75			571,950.75
2025年12月31日余 额	1,468,949.54			1,468,949.5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 账准备	896,998.79	475,170.10				1,372,168.89
合计	896,998.79	475,170.10				1,372,168.8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 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 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 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 额
第一名	应收股权处置款	18,522,517.26	1年以内	84.12	926,125.86
第二名	资金拆借款	1,935,613.00	1年以内	8.79	96,780.65

第三名	保证金	330,000.00	1 年以内	1.50	16,500.00
第四名	保证金	141,500.00	5 年以上	0.64	141,500.00
第五名	备用金	112,645.27	1 年以内	0.51	5,632.26
合计		21,042,275.53		95.56	1,186,538.7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54,594.62	86.09%	2,815,842.51	96.83%
1 至 2 年	228,809.86	12.67%	23,677.96	0.81%
2 至 3 年	5,480.91	0.30%	53,985.18	1.86%
3 年以上	16,898.54	0.94%	14,562.18	0.50%
合计	1,805,783.93		2,908,067.83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全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203,866.54	11.29%
第二名	193,562.17	10.72%
第三名	125,415.16	6.95%
第四名	96,000.00	5.32%
第五名	88,000.00	4.87%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926,306.49	2,247,948.47	38,678,358.02	35,939,146.41	842,769.28	35,096,377.13
在产品	7,361,876.38		7,361,876.38	1,561,384.37		1,561,384.37
库存商品	22,580,593.45	3,776,816.97	18,803,776.48	16,796,240.05	904,021.83	15,892,218.22
周转材料	1,431,947.71	109,242.94	1,322,704.77	770,864.52	21,746.00	749,118.52
发出商品	10,324,498.33	416,053.59	9,908,444.74	3,998,109.39	95,310.17	3,902,799.22
半成品	2,845,460.59	1,236,074.56	1,609,386.03	9,139,302.77	100,096.21	9,039,206.56
合计	85,470,682.95	7,786,136.53	77,684,546.42	68,205,047.51	1,963,943.49	66,241,104.02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 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 资源存货	合计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42,769.28	1,870,347.03		465,167.84		2,247,948.47
库存商品	904,021.83	3,295,282.90		422,487.76		3,776,816.97
周转材料	21,746.00	96,186.97		8,690.03		109,242.94
发出商品	95,310.17	375,729.14		54,985.72		416,053.59
半成品	100,096.21	1,226,037.61		90,059.26		1,236,074.56
合计	1,963,943.49	6,863,583.65		1,041,390.61		7,786,136.53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 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退货成本	1,350,542.20	724,457.36
待抵扣及待取得凭证进项税	9,464,755.51	17,253,739.46
预缴企业所得税	85,390.19	288,641.41
合计	10,900,687.90	18,266,838.23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其他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	------	------	---------------	---------------	------------------	------------------	-----------	---------------------------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41,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	---------	----	------	------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06,762,758.78	545,511,154.2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06,762,758.78	545,511,154.2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56,840,082.97	10,915,531.28	157,554,232.93	13,200,072.43	12,375,208.22	650,885,127.83
2. 本期增加金额	22,307,554.16		30,795,888.60	3,530,750.25	13,281,557.80	69,915,750.81
(1) 购置	3,980,538.04		23,494,977.81	1,580,773.25	225,849.47	29,282,138.57
(2) 在建工程转入	18,327,016.12		7,300,910.79	1,949,977.00	13,055,708.33	40,633,612.2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70,914,064.33	97,345.14	15,568,198.12	1,741,902.92	447,339.45	188,768,849.96
(1) 处置或报废	725,884.52	97,345.14	15,568,198.12	1,702,232.92	447,339.45	18,541,000.15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7,304,643.73					7,304,643.73
(3) 合并范围变更	162,883,536.08			39,670.00		162,923,206.08
4. 期末余额	308,233,572.80	10,818,186.14	172,781,923.41	14,988,919.76	25,209,426.57	532,032,028.6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8,335,022.63	8,831,349.36	56,585,172.12	6,052,579.93	2,361,809.84	102,165,933.88
2. 本期增	21,395,185.3	852,921.58	11,464,379.9	1,736,908.96	2,183,065.70	37,632,461.5

加金额	6		9			9
(1) 计提	21,395,185.36	852,921.58	11,464,379.99	1,736,908.96	2,183,065.70	37,632,461.59
3. 本期减少金额	7,979,721.23	41,615.10	10,032,197.34	1,190,907.84	7,082.87	19,251,524.38
(1) 处置或报废	270,705.29	41,615.10	10,032,197.34	1,188,400.72	7,082.87	11,540,001.32
(2) 合并范围变更	7,709,015.94			2,507.12		7,711,523.06
4. 期末余额	41,750,486.76	9,642,655.84	58,017,354.77	6,598,581.05	4,537,792.67	120,546,871.0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039,238.16	168,801.57		3,208,039.73
2. 本期增加金额			2,836,133.48			2,836,133.48
(1) 计提			2,836,133.48			2,836,133.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173,897.03	147,877.37		1,321,774.40
(1) 处置或报废			1,173,897.03	147,877.37		1,321,774.40
4. 期末余额			4,701,474.61	20,924.20		4,722,398.8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6,483,086.04	1,175,530.30	110,063,094.03	8,369,414.51	20,671,633.90	406,762,758.78
2. 期初账面价值	428,505,060.34	2,084,181.92	97,929,822.65	6,978,690.93	10,013,398.38	545,511,154.2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2,510,794.88	645,453.75	1,865,341.13		
电子设备及其他	26,096.64	5,172.44	20,924.20		
合计	2,536,891.52	650,626.19	1,886,265.33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机器设备-增值	19,421,789.91	21,502,300.00		(1) 公允价值的确定 公允价值 = 市场价 × 修正系数 (2) 处置费用的确定： 1) 税金及附加 2) 印花税 3) 佣金及中介费用	市场价、修正系数、处置费用	1) 市场价的确定对于有市场报价信息的设备，按照市场报价确定；对于没有市场报价信息的设备，主要是通过参考同类设备的市场价并考虑功能参数修正确定。 2) 修正系数包括使用状况、功能技术、交易情况等因素的修正系数，修正系数 = 使用状况修正系数 × 功能技术修正系数 × 交易情况修正系数。此次对资产进行处置的过程中将会产生的费用计算如下：1) 税金及附加，增值税参照相关税率，计算作为计税基础考虑城建税和教育附加等；2) 印花税，对于印花税按照产权转移数据的税率及购销合同的税率进行计算；3) 佣金及中

						介费用，资产委托公开处置的佣金及中介费可按其公允价值的一定比例估算，或参考相关产权交易所费率规定及相关中介机构收费标准估算；
机器设备-减值	44,004,183.48	41,168,050.00	2,836,133.48	(1) 公允价值的确定 公允价值 = 市场价 × 修正系数 (2) 处置费用的确定： 1) 税金及附加 2) 印花税 3) 佣金及中介费用	市场价、修正系数、处置费用	1) 市场价的确定对于有市场报价信息的设备，按照市场报价确定；对于没有市场报价信息的设备，主要是通过参考同类设备的市场价并考虑功能参数修正确定。 2) 修正系数包括使用状况、功能技术、交易情况等因素的修正系数，修正系数 = 使用状况修正系数 × 功能技术修正系数 × 交易情况修正系数。此次对资产进行处置的过程中将会产生的费用计算如下： 1) 税金及附加，增值税参照相关税率，计算作为计税基础考虑城建税和教育附加等； 2) 印花税，对于印花税按照产权转移数据的税率及购销合同的税率进行计算； 3) 佣金及中介费用，资产委托公开处置的佣金及中介费可按其公允价值的一定比例估算，或参

						考相关产权交易所费率规定及相关中介机构收费标准估算；
合计	63,425,973.39	62,670,350.00	2,836,133.48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3,269,360.09	11,838,828.41
合计	33,269,360.09	11,838,828.4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35,000 吨轨道交通和新能源电气用绝缘材料建设项目	229,026.55		229,026.55	3,089,471.85		3,089,471.85
年产 35,000 吨轨道交通和新能源电气用绝缘材料建设项目电机绝缘线圈建设工程				3,206,637.17		3,206,637.17
年产 35,000 吨轨道交通和新能源电气用绝缘材料建设项目海昌厂房改扩建工程				530,973.45		530,973.45
年产 8,000 吨电气绝缘新材				2,470,203.49		2,470,203.49

料生产项目						
年产 2 万吨高分子新材料项目	2,908,374.80			2,908,374.80	62,021.30	62,021.30
年产 7 万吨电机绝缘材料项目	20,103,647.88			20,103,647.88	98,099.20	98,099.20
在安装设备	10,028,310.86			10,028,310.86		
年产 70,000 吨新能源复合材料制品建设项目					2,381,421.95	2,381,421.95
合计	33,269,360.09			33,269,360.09	11,838,828.41	11,838,828.4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 7 万吨电机绝缘材料项目	263,102,400.00	98,099.20	20,005,548.68			20,103,647.88	7.64	进行中				募集资金、其他
海昌办公楼装饰工程项目	10,000.00		13,840,720.10	13,840,720.10			100.00%	完工				其他
年产 70,000 吨新能源复合材料制品建设项目	484,071,400.00	2,381,421.95	54,542,803.88	10,715,209.20	46,209,016.63		43.05%	50.00%	3,997,631.97	3,254,270.86	3.50%	其他
合计	757,173,800.00	2,479,521.15	88,389,072.66	24,555,929.30	46,209,016.63	20,103,647.88			3,997,631.97	3,254,270.86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191,162.84	9,191,162.84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9,191,162.84	9,191,162.84

4. 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810,288.18	8,810,288.18
2. 本期增加金额	380,874.66	380,874.66
(1) 计提	380,874.66	380,874.66
3. 本期减少金额	9,191,162.84	9,191,162.84
(1) 处置	9,191,162.84	9,191,162.84
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 期初账面价值	380,874.66	380,874.6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9,986,974.00	2,100,000.00		1,760,528.13	113,847,502.13
2. 本期增加金额	27,655,500.00			1,042,180.68	28,697,680.68
(1) 购置	27,655,500.00			1,042,180.68	28,697,680.6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49,440,000.00				49,440,000.00

金额					
(1) 处 置					
(2) 合 并范围变更	49,440,000.00				49,440,000.00
4. 期末余额	88,202,474.00	2,100,000.00		2,802,708.81	93,105,182.8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265,199.82	2,065,000.00		1,342,949.62	11,673,149.44
2. 本期增加 金额	2,706,756.94			491,888.20	3,198,645.14
(1) 计 提	2,706,756.94			491,888.20	3,198,645.14
3. 本期减少 金额	2,307,200.00				2,307,200.00
(1) 处 置	2,307,200.00				2,307,200.00
4. 期末余额	8,664,756.76	2,065,000.00		1,834,837.82	12,564,594.5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79,537,717.24	35,000.00		967,870.99	80,540,588.23
2. 期初账面 价值	101,721,774.18	35,000.00		417,578.51	102,174,352.6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	9,759,608.33					9,759,608.33
合计	9,759,608.33					9,759,608.3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	5,015,583.52					5,015,583.52
合计	5,015,583.52					5,015,583.52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组	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性长期资产以及分摊至该资产组的商誉，依据为能够产生独立现金流的最小资产组合	所属分部为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依据为内部组织架构划分。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含商誉资产组	111,230,204.97	115,000,000.00	5,015,583.52	5年	主营业务收入平均增长率 11.79%； 税前折现率 14.56%	税前折现率 14.56%	根据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企业经营规划、历史年度经营情况确定关键参数
合计	111,230,204.97	115,000,000.00	5,015,583.52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实验室及车间改造	935,300.65		199,628.63		735,672.02
合计	935,300.65		199,628.63		735,672.02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147,983.14	4,938,650.59	22,464,717.19	3,192,134.09
递延收益	13,756,825.15	2,063,523.77	10,626,088.75	1,593,913.31
租赁负债			872,165.98	43,608.30
股份支付	18,157,715.31	2,657,667.13		
合计	69,062,523.60	9,659,841.49	33,962,971.92	4,829,655.7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565,724.93	234,858.74	2,396,055.20	359,408.28
使用权资产			380,874.66	19,043.73
固定资产一次性折旧	4,857,958.47	728,693.77	5,494,272.87	824,140.93
合计	6,423,683.40	963,552.51	8,271,202.73	1,202,592.9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3,552.51	8,696,288.98	1,202,592.94	3,627,062.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963,552.51		1,202,592.9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4,285,629.59		4,285,629.59	10,886,225.59		10,886,225.59
合计	4,285,629.59		4,285,629.59	10,886,225.59		10,886,225.59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589.60	4,589.60	质押	作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587.26	4,587.26	质押	作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29,341,533.41	29,316,051.22	低信用等级承兑汇票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	已背书未到期票据未终止确认金额	38,778,983.80	38,071,246.17	非高信用等级承兑汇票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	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票据未终止确认金额

固定资产					165,646,561.03	161,481,433.89	抵押	作为银行借款抵押标的
无形资产					53,535,606.00	51,075,512.52	抵押	作为银行借款抵押标的
应收账款					1,296,000.00	1,231,200.00	附有追索权数字化债权凭证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	已背书未到期而未终止确认金额
合计	29,346,123.01	29,320,640.82			259,261,738.09	251,863,979.84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87,000,000.00	94,400,000.00
票据贴现借款		9,915,356.91
短期借款应计利息	16,851.39	84,287.51
合计	87,016,851.39	104,399,644.4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000,000.00	9,998,996.85
合计	16,000,000.00	9,998,996.8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75,302,508.12	57,262,900.03
应付工程设备款	25,493,962.20	67,674,351.04
应付运费款及其他	8,689,302.89	6,149,355.09
合计	109,485,773.21	131,086,606.1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5,374,572.18	5,953,452.50
合计	45,374,572.18	5,953,452.50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3,929,720.00	
预收股本认购款	8,722,560.00	
保证金	741,765.25	1,507,765.25
往来款及其他	1,980,526.93	4,445,687.25
合计	45,374,572.18	5,953,452.5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款项	2,198,168.45	2,293,357.41
合计	2,198,168.45	2,293,357.4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562,674.13	70,194,253.94	65,894,533.55	12,862,394.5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4,286.22	5,194,341.38	5,143,544.98	315,082.62
三、辞退福利		103,700.00	103,700.00	
合计	8,826,960.35	75,492,295.32	71,141,778.53	13,177,477.1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815,426.88	61,489,022.11	57,459,384.51	10,845,064.48
2、职工福利费	117,855.00	2,948,722.81	2,879,227.81	187,350.00
3、社会保险费	180,680.89	3,272,275.80	3,255,242.96	197,713.7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8,324.34	2,760,542.70	2,736,784.82	172,082.22
工伤保险费	32,356.55	511,733.10	518,458.14	25,631.51
4、住房公积金	3,236.00	1,027,895.16	1,031,262.16	-13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45,475.36	1,456,338.06	1,269,416.11	1,632,397.31
合计	8,562,674.13	70,194,253.94	65,894,533.55	12,862,394.5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55,713.16	5,021,690.71	4,971,645.63	305,758.24
2、失业保险费	8,573.06	172,650.67	171,899.35	9,324.38
合计	264,286.22	5,194,341.38	5,143,544.98	315,082.62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	11,813,676.58	7,224,940.37
企业所得税	3,443,198.10	436,495.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1,735.10	565,722.97
房产税	2,237,994.70	807,703.48
教育费附加	330,764.41	242,448.3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0,509.27	161,632.20
其他税金	1,146,818.05	1,055,119.62
合计	19,964,696.21	10,494,062.88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4,000.00	844,151.4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73,252.07	4,304,109.43
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21,378.56	98,316.67
合计	1,838,630.63	5,246,577.52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退货款	1,776,329.24	944,051.58
尚存追索权的已背书票据	31,588,609.43	30,159,626.89
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	285,761.97	297,021.06
合计	33,650,700.64	31,400,699.5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5,172,257.68
保证借款		85,000,000.00
信用借款	25,934,000.00	7,200,000.00
合计	25,934,000.00	97,372,257.6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公司期末长期借款年化利率区间为 2.65%-2.71%。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5,934,076.69	6,437,000.00	21,367,557.43	31,003,519.26	收到的政府补助
合计	45,934,076.69	6,437,000.00	21,367,557.43	31,003,519.26	--

其他说明：

递延收益本期由于合并范围变更而减少 17,129,973.50 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0,000,000.00	6,450,184.00				6,450,184.00	86,450,184.00

其他说明：

1、2025 年 5 月，公司向 30 名激励对象授予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限制性股票 2,728,000 股，其中使用已回购的库存股 1,444,000 股，发行新股 1,284,000 股，增加股本人民币 1,284,000.00 元；

2、2025 年 11 月，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5,166,184.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股本人民币 5,166,184.00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具								
---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79,398,633.89	136,321,033.86	188,026.03	515,531,641.72
其他资本公积		17,992,045.24		17,992,045.24
合计	379,398,633.89	154,313,079.10	188,026.03	533,523,686.9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2025年5月，公司开展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授予激励对象股权，公司实际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款人民币35,409,440.00元，其中，新增股本1,284,000.00元，授予限制性股票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回购成本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冲减库存股回购成本人民币30,197,045.00元，合计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3,928,395.00元，

2、2025年11月，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5,166,184.00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42,999,973.12元，扣除不含增值税的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5,441,150.26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7,558,822.86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5,166,184.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132,392,638.86元；

3、2025年4月，公司自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的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10%的股权。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对价与按照增持部分股权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88,026.03元；

4、2025年5月及2025年12月，公司开展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授予激励对象股权，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及其他资本公积17,992,045.24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29,620,432.00	35,986,053.00	30,197,045.00	35,409,440.00
合计	29,620,432.00	35,986,053.00	30,197,045.00	35,409,44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2025年1月，公司在二级市场回购人民币普通股18,800股，计入库存股576,613.00元；

2、2025年5月，公司开展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授予激励对象股权，公司实际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款人民币35,409,440.00元，其中，新增股本1,284,000.00元，授予限制性股票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回购成本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冲减库存股回购成本人民币30,197,045.00元，合计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3,928,395.00元；同时，公司确认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计入库存股35,409,440.00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768,154.09	2,830,450.10	3,059,975.87	3,538,628.32
合计	3,768,154.09	2,830,450.10	3,059,975.87	3,538,628.3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734,196.13	869,508.97		30,603,705.10
合计	29,734,196.13	869,508.97		30,603,705.1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本期按照母公司本年实现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1,739,212.90	256,489,959.4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1,739,212.90	256,489,959.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372,738.11	13,237,691.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69,508.97	1,128,407.91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01,541.10	6,860,030.56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3,140,900.94	261,739,212.9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情况说明: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5,150,169.04	323,575,077.62	340,212,191.67	255,092,139.16
其他业务	2,046,176.07	700,768.41	844,645.56	82,840.21
合计	447,196,345.11	324,275,846.03	341,056,837.23	255,174,979.37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447,196,345.11	扣除前收入	341,056,837.23	扣除前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3,136,923.45	销售其他材料等	1,116,333.62	销售其他材料等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70%		0.33%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046,176.07	销售其他材料等	844,645.56	销售其他材料等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1,090,747.38	贸易业务	271,688.06	贸易业务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3,136,923.45	销售其他材料等	1,116,333.62	销售其他材料等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444,059,421.66	扣除销售其他材料等后的收入	339,940,503.61	扣除销售其他材料等后的收入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本期金额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绝缘树脂					209,362,590.97	137,984,467.85	209,362,590.97	137,984,467.85
槽楔与层压制品					82,246,296.39	57,844,793.02	82,246,296.39	57,844,793.02
绝缘系统集成					45,865,265.16	46,621,152.70	45,865,265.16	46,621,152.70
云母制品					41,325,541.14	27,611,049.53	41,325,541.14	27,611,049.53
纤维制品					27,137,995.30	18,573,166.37	27,137,995.30	18,573,166.37
绑扎制品					16,487,603.15	8,223,847.32	16,487,603.15	8,223,847.32
其他					24,771,053.00	27,417,369.23	24,771,053.00	27,417,369.2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447,196,345.11	324,275,846.03	447,196,345.11	324,275,846.03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447,196,345.11	324,275,846.03	447,196,345.11	324,275,846.0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1,831.63	288,017.05
教育费附加	422,012.85	123,702.36
房产税	4,444,976.14	782,291.97
土地使用税	1,371,545.84	877,465.02
印花税	445,504.58	244,244.9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1,341.88	82,468.23
其他税金	194,182.87	45,706.95
合计	8,141,395.79	2,443,896.53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308,319.82	14,330,383.67
中介机构服务费	5,542,834.38	5,563,970.72
业务招待费	5,864,104.01	5,277,826.61
折旧及摊销	16,256,034.78	3,915,604.94
办公费	3,065,864.80	977,941.54
车辆费用	999,203.26	1,005,004.28
残疾人保障金	114,961.68	164,250.07
差旅费	1,030,990.21	535,345.54
股份支付	3,230,045.00	
其他管理费用	2,581,474.91	2,860,716.06
合计	58,993,832.85	34,631,043.43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453,803.40	5,231,414.30
业务招待费	1,672,140.64	2,128,878.13
差旅费	1,029,595.31	760,322.68
广告与业务宣传费	29,492.25	738,633.30

车辆费用	207,136.86	230,884.74
股份支付费用	10,322,251.31	
其他销售费用	1,261,892.08	536,065.59
合计	20,976,311.85	9,626,198.74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913,299.59	11,406,774.83
耗用材料	17,341,264.18	9,700,672.53
折旧摊销	2,269,672.80	2,065,643.60
股份支付	1,368,427.62	
其他支出	3,842,057.25	2,563,121.68
合计	35,734,721.44	25,736,212.64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134,626.97	1,552,366.38
减：利息收入	-149,801.50	-375,199.94
金融机构手续费及其他	201,988.07	172,967.88
合计	4,186,813.54	1,350,134.32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417,658.53	3,762,439.65
进项税加计抵减	944,707.23	671,030.65
社保返还	38,485.27	113,281.35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55,53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33,893.50	43,659.35
合计	5,434,744.53	4,645,941.00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务重组收益	-1,384,460.26	-1,041,993.82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57,652.01	144,495.19
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	-415,958.91	
数字化债权凭证贴现利息		-820,853.60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24,257,448.80	
合计	22,614,681.64	-1,718,352.23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87,530.95	-736,748.5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884,818.35	-2,515,473.9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71,950.75	-380,738.41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272,981.58	1,970,203.63
合计	-2,942,219.73	-1,662,757.25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863,583.65	-935,071.41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836,133.48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312,989.31	-336,835.96
合计	-11,012,706.44	-1,271,907.37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956,752.87	25,994.67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085,018.15	2,447,332.60	3,085,018.15
其他	499,031.38	33,635.19	499,031.38
合计	3,584,049.53	2,480,967.79	3,584,049.53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40,000.00	180,000.00	24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895,435.81		895,435.81
其他	232,119.88	31,389.06	232,119.88
合计	1,367,555.69	211,389.06	1,367,555.69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379,528.12	1,277,957.84
递延所得税费用	-4,828,986.26	-26,501.19
合计	550,541.86	1,251,456.6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241,664.5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36,249.6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64,184.1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45,129.8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3,096.8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3,991,925.04
所得税费用	550,541.86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670,518.15	25,297,706.10
利息收入	149,801.50	375,199.94
收回的往来款及其他	13,230,540.82	6,810,413.68
合计	23,050,860.47	32,483,319.7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21,183,321.43	12,263,794.21
中介机构服务费用	5,203,211.74	5,563,970.72
业务招待费	7,536,244.65	7,406,704.74
差旅费	2,027,511.49	1,295,668.22
车辆费用	1,206,220.12	1,235,889.02
支付的往来款及其他	10,954,079.89	16,362,450.96
合计	48,110,589.32	44,128,477.8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工程供应商及政府部门的保证金	2,700,000.00	1,272,200.00
处置子公司后收回的对原子公司往来款	73,011,831.47	
合计	75,711,831.47	1,272,200.0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	109,547,107.79	120,719,758.00
合计	109,547,107.79	120,719,758.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给工程供应商及政府部门的保证金	1,110,000.00	3,400,000.00
合计	1,110,000.00	3,4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	189,474,910.00	120,719,758.00
合计	189,474,910.00	120,719,758.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股份回购款	2,056,333.00	29,620,432.00
支付股票发行相关筹资费用	641,150.26	
支付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款项	17,200,000.00	
支付租赁款项		1,599,054.60
合计	19,897,483.26	31,219,486.6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长、短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2,714,370.19	202,750,000.00		189,299,727.68	103,048,412.56	113,116,229.95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3,101,541.10	3,101,541.10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权收购款			17,200,000.00	17,200,000.00		
合计	202,714,370.19	202,750,000.00	20,301,541.10	209,601,268.78	103,048,412.56	113,116,229.9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691,122.72	13,131,413.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954,926.17	2,934,664.6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983,084.43	20,321,324.4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81,964.13
无形资产摊销	1,913,117.10	2,009,115.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9,029.10	103,224.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6,752.87	-25,994.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96,161.50	1,576,736.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459,294.33	-144,495.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69,226.22	314,668.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1,170.1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307,026.05	-10,245,154.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689,742.21	-59,297,778.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693,494.96	60,496,851.86
其他	18,157,715.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60,115.35	32,715,371.1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4,295,525.73	95,825,412.9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5,825,412.95	121,939,461.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470,112.78	-26,114,048.2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0,000,000.00
其中：	
浙江博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47,682.74
其中：	
浙江博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47,682.74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8,752,317.26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4,295,525.73	95,825,412.95
其中：库存现金	210,125.08	154,850.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4,000,753.56	95,007,703.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4,647.09	662,859.6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295,525.73	95,825,412.95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589.60	4,587.26	质押受限
合计	4,589.60	4,587.26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26,314.08
其中：美元	16,595.63	7.23	120,050.25
欧元	765.02	8.19	6,263.83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756,000.00	
合计	756,000.0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84、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913,299.59	11,406,774.83
耗用材料	17,341,264.18	9,700,672.53
折旧摊销	2,269,672.80	2,065,643.60
股份支付费用	1,368,427.62	
其他支出	3,842,057.25	2,563,121.68
合计	35,734,721.44	25,736,212.6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5,734,721.44	25,736,212.64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	--	--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浙江博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8,522,517.26	100.00%	股权转让	2025年12月31日	股权转让合同已签订、大部分股权转让款已收到、公司实际已不参与经营且已丧失主导权力、工商变更	24,257,448.80						

					已 完 成								
--	--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云润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绝缘材料销售等	100.00%		设立
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	113,700,000.00	湖南株洲	湖南株洲	绝缘材料销售等	100.00%		购买
浙江博菲重能电气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绝缘材料销售等	100.00%		设立
浙江博菲新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绝缘材料销售等	51.00%		设立
浙江博菲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绝缘材料销售等	70.00%		设立
浙江博菲电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绝缘材料销售等	78.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公开摘牌方式参与时代绝缘 10%股权转让项目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以公开摘牌方式收购时代绝缘 1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25 年 4 月 14 日，公司与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公司出资 1,720.00 万元自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的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 10%的股权。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对价与按照增持部分股权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88,026.03 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17,2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7,2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7,011,973.97
差额	188,026.03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88,026.03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	--	--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5,934,076.69	6,437,000.00		4,237,583.93	17,129,973.50	31,003,519.26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237,583.93	1,022,039.6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265,092.75	5,187,732.60
合计	7,502,676.68	6,209,772.25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主要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87,291,529.47					87,291,529.47	87,016,851.39
应付票据	16,000,000.00					16,000,000.00	16,000,000.00
应付账款	109,485,773.21					109,485,773.21	109,485,773.21
其他应付款	45,374,572.18					45,374,572.18	45,374,572.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38,630.63					1,838,630.63	1,838,630.63
长期借款		15,378,574.59	11,008,320.00			26,386,894.59	25,934,000.00
合计	259,990,505.49	15,378,574.59	11,008,320.00			286,377,400.08	285,649,827.41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05,514,383.05					105,514,383.05	104,399,644.42
应付票据	9,998,996.85					9,998,996.85	9,998,996.85
应付账款	131,086,606.16					131,086,606.16	131,086,606.16
其他应付款	5,953,452.50					5,953,452.50	5,953,452.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46,577.52					5,246,577.52	5,246,943.98
长期借款		13,738,078.86	13,023,806.04	89,152,395.15		115,914,280.05	97,372,257.68
合计	257,800,016.08	13,738,078.86	13,023,806.04	89,152,395.15		373,714,296.13	354,057,901.59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无浮动利率借款。利率浮动将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详见本附注“五、（五十六）外币货币性项目”。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非高信用等级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50,157,682.47	终止确认	由于非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的承兑人信用等级不高，已背书的票据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在票据到期兑付之前不终止确认。
背书	非高信用等级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28,831,889.59	未终止确认	由于非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的承兑人信用等级不高，已背书的票据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在票据到期兑付之前不终止确认。
背书	商业承兑汇票	584,822.38	终止确认	由于非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的承兑人信用等级不高，已背书的票据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在票据到期兑付之前不终止确认。
背书	商业承兑汇票	225,933.79	未终止确认	由于非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的承兑人信用等级不高，已背书的票据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在票据到期兑付之前不终止确认。
背书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272,819.28	终止确认	由于非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

				兑汇票的承兑人信用等级不高，已背书的票据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在票据到期兑付之前不终止确认。
背书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283,710.03	未终止确认	由于非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的承兑人信用等级不高，已背书的票据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在票据到期兑付之前不终止确认。
贴现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800,000.00	终止确认	由于非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的承兑人信用等级不高，已背书的票据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在票据到期兑付之前不终止确认。
背书	高信用等级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106,028,815.63	终止确认	由于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的信用等级较高，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贴现	高信用等级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15,589,434.16	终止确认	由于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的信用等级较高，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背书	无追索权数字化债权凭证	70,415,994.47	终止确认	该类数字化债权凭证无法定追索权并在使用条款中明确了无追索权，可以判断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合计		273,191,101.80	
----	--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非高信用等级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50,157,682.47	
商业承兑汇票	背书	584,822.38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背书	272,819.28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贴现	800,000.00	4,608.89
高信用等级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106,028,815.63	
高信用等级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贴现	15,589,434.16	99,417.24
数字化债权凭证	背书	70,415,994.47	
合计		243,849,568.39	104,026.13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000,000.00	80,00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000,000.00	80,000,000.00
银行结构性存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48,792,790.38	48,792,790.3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1,000,000.00	41,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69,792,790.38	169,792,790.38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系银行结构性存款，考虑到公允价值与账面余额差异较小，以银行结构性存款账面价值确认其公允价值。本公司期末应收款项融资系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以及云信、金风云信、三一金票、鑫链等数字化债权凭证，考虑到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账面余额、数字化债权凭证净额与公允价值相差较小，以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账面余额、数字化债权凭证净额确定其公允价值；2024年9月为了快速提高光伏边框业务的市场占有率，公司对浙江高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以共享高瓴新材的客户资源。公司以4,000万元认购高瓴新材新增注册资本509万元，占增资后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14.51%，未形成重大影响；2025年1月公司为参与海昌商会的商务服务业务，出资100万元投资海宁启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考虑到上述两项投资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差较小，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账面余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等。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不再详细披露。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嘉兴博菲控股有限公司	嘉兴市	实业投资	1000万元	31.91%	31.9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陆云峰、凌莉。

其他说明：

实际控制人名称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陆云峰、凌莉	57.95	62.12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第十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本期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嘉兴博菲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公司股东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持有博菲电气控股子公司 10%以上股份的法人
株洲时代华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原持有博菲电气控股子公司 10%以上股份的法人控制的企业
株洲时代橡塑元件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原持有博菲电气控股子公司 10%以上股份的法人控制的企业
嘉兴市韶华塑胶新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嘉兴正祺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总经理曾控制并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海宁经开产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现控制公司原子公司浙江博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企业
浙江博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原子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株洲时代华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绝缘材料等	745,585.82	1,000,000.00	否	527,503.72
株洲兆源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绝缘材料等		1,000,000.00	否	862.94
株洲时代橡塑元件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检测服务等		1,000,000.00	否	64,570.7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株洲兆源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绝缘产品等		4,787,996.74
嘉兴正祺电工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绝缘产品等	107,567.80	721,960.60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绝缘产品等	5,131,185.61	5,757,244.8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株洲兆源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为 2023 年 5 月 31 日前持有博菲电气控股子公司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 20% 股份的法人，2023 年 6 月 1 日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比照关联方披露，上表中所示株洲兆源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上期关联交易金额所属期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浙江博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35,613.00	2025-12-21	2025-12-31	公司处置子公司浙江博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被动形成关联方资金拆借。截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已收回该款项。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董事、监事及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8,347,945.82	5,386,652.16

说明：本期董事、监事及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中包含 250.07 万元股份支付费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91,992.00	84,599.60	1,807,551.63	90,377.58
合同资产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4,219.80	123,176.04	820,480.85	216,353.26
预付款项	株洲时代橡塑元件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预付款项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64.60			
其他应收款	海宁经开产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8,522,517.26	926,125.86		
其他应收款	株洲时代新材料	100,000.00	5,000.00	100,000.00	5,000.00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浙江博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35,613.00	96,780.6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株洲时代华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9,467.18	85,581.6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郭晔等 30 名对象	2,728,000	35,409,440.00					114,000	1,479,720.00
合计	2,728,000	35,409,440.00					114,000	1,479,72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2025 年 5 月，公司开展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授予激励对象股权，公司向 30 名激励对象授予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限制性股票 2,728,000 股，其中使用已回购的库存股 1,444,000 股，发行新股 1,284,000 股，公司实际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款人民币 35,409,440.00 元，其中，新增股本 1,284,000.00 元，授予限制性股票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回购成本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冲减库存股回购成本人民币 30,197,045.00 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3,928,395.00 元；

2、2025 年 12 月，公司开展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授予激励对象股权，公司向 4 名激励对象授予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限制性股票 672,000 股，公司实际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款人民币 8,722,560.00 元。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相关限制性股票尚未完成登记与确权；

3、2025 年 12 月，公司两名激励对象在尚未达到解锁条件的情况下离职，公司回购其持有的 114,000 股限制性股票；

4、公司期末无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考二级市场公开交易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二级市场公开交易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不适用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7,992,045.2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8,157,715.31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共计提股份支付费用 18,157,715.31 元，其中 17,992,045.24 元计入资本公积，165,670.07 元计入少数股东权益。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郭晔等 30 名对象	18,157,715.31	
合计	18,157,715.31	

其他说明：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0.4
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 2026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5 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4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6,534,915.61	152,748,085.93
1 至 2 年	13,340,117.00	8,684,849.80
2 至 3 年	2,348,318.14	1,940,364.09

3 年以上	2,324,129.45	1,741,817.36
3 至 4 年	1,058,010.91	901,409.45
4 至 5 年	654,861.70	534,382.98
5 年以上	611,256.84	306,024.93
合计	154,547,480.20	165,115,117.1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4,547,480.20	100.00%	9,689,522.94	6.27%	144,857,957.26	165,115,117.18	100.00%	8,824,924.98	5.34%	156,290,192.20
其中：										
账龄组合	142,446,483.56	92.17%	9,689,522.94	6.80%	132,756,960.62	140,049,654.03	84.82%	8,824,924.98	6.30%	131,224,729.05
合并关联方组合	12,100,996.64	7.83%			12,100,996.64	25,065,463.15	15.18%			25,065,463.15
合计	154,547,480.20	100.00%	9,689,522.94	6.27%	144,857,957.26	165,115,117.18	100.00%	8,824,924.98	5.34%	156,290,192.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9,689,522.94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4,433,918.97	6,221,695.95	5.00%
1 至 2 年	13,340,117.00	1,334,011.70	10.00%
2 至 3 年	2,348,318.14	469,663.63	20.00%
3 至 4 年	1,058,010.91	529,005.46	50.00%
4 至 5 年	654,861.70	523,889.36	80.00%
5 年以上	611,256.84	611,256.84	100.00%
合计	142,446,483.56	9,689,522.9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824,924.98	1,063,444.17	69,136.00	267,982.21		9,689,522.94
合计	8,824,924.98	1,063,444.17	69,136.00	267,982.21		9,689,522.9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67,982.2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6,544,152.61	11,065,867.48	47,610,020.09	27.66%	5,868,195.43
第二名	10,953,383.57	1,213,036.35	12,166,419.92	7.07%	629,766.32
第三名	6,066,461.67	0.00	6,066,461.67	3.52%	341,228.17
第四名	5,909,262.86	0.00	5,909,262.86	3.43%	295,463.14
第五名	5,344,999.25	1,362,643.04	6,707,642.29	3.90%	362,979.73
合计	64,818,259.96	13,641,546.87	78,459,806.83	45.58%	7,497,632.79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8,699,497.97	46,294,762.25
合计	48,699,497.97	46,294,762.2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1,000,694.86	43,459,462.44
应收股权处置款	18,522,517.26	
保证金及押金	516,415.00	3,247,129.30
备用金及其他	40,882.83	
合计	50,080,509.95	46,706,591.7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49,604,447.42	46,248,529.21
1 至 2 年	23,000.00	77,740.00
2 至 3 年	77,740.00	22,022.53
3 年以上	375,322.53	358,300.00
3 至 4 年	22,022.53	171,000.00
4 至 5 年	166,000.00	70,500.00
5 年以上	187,300.00	116,800.00
合计	50,080,509.95	46,706,591.7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080,509.95	100.00%	1,381,011.98	2.76%	48,699,497.97	46,706,591.74	100.00%	411,829.49	0.88%	46,294,762.25
其中：										
账龄组合	21,117,116.74	42.17%	1,381,011.98	6.54%	19,736,104.76	3,277,082.10	7.02%	411,829.49	12.57%	2,865,252.61
合并关联方组合	28,963,393.21	57.83%			28,963,393.21	43,429,509.64	92.98%			43,429,509.64
合计	50,080,509.95	100.00%	1,381,011.98		48,699,497.97	46,706,591.74	100.00%	411,829.49		46,294,762.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381,011.9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0,641,054.21	1,032,052.71	5.00%
1 至 2 年	23,000.00	2,300.00	10.00%
2 至 3 年	77,740.00	15,548.00	20.00%
3 至 4 年	22,022.53	11,011.27	50.00%
4 至 5 年	166,000.00	132,800.00	80.00%
5 年以上	187,300.00	187,300.00	100.00%
合计	21,117,116.74	1,381,011.9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411,829.49			411,829.49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969,182.49			969,182.49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81,011.98			1,381,011.9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11,829.49	969,182.49				1,381,011.98
合计	411,829.49	969,182.49				1,381,011.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21,025,460.21	1年以内	41.98%	
第二名	应收股权处置款	18,522,517.26	1年以内	36.99%	926,125.86
第三名	往来款	7,937,933.00	1年以内	15.85%	
第四名	往来款	1,935,613.00	1年以内	3.87%	96,780.65
第五名	保证金	141,500.00	5年以上	0.28%	141,500.00
合计		49,563,023.47		98.97%	1,164,406.5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2,509,085.00	12,683,337.74	189,825,747.26	191,912,600.00		191,912,600.00
合计	202,509,085.00	12,683,337.74	189,825,747.26	191,912,600.00		191,912,6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浙江云润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	116,812,600.00		17,200,000.00			1,736,583.31	135,749,183.31	
浙江博菲重能电气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浙江博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浙江博菲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					34,731.69	5,134,731.69	
浙江博菲电工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86,243.31	10,486,243.31	

浙江博菲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0			138,926.69	8,455,588.95	12,683,337.74
合计	191,912,600.00		38,200,000.00	30,000,000.00		2,396,485.00	189,825,747.26	12,683,337.7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4,437,526.00	235,705,807.86	265,284,656.02	212,220,708.72
其他业务	5,455,926.21	4,650,355.47	762,215.97	314,801.92
合计	329,893,452.21	240,356,163.33	266,046,871.99	212,535,510.6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本期金额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绝缘树脂					184,068,998.64	135,808,168.54	184,068,998.64	135,808,168.54
槽楔与层压制品					82,336,873.30	61,370,126.63	82,336,873.30	61,370,126.63
纤维制品					30,437,205.12	20,585,890.41	30,437,205.12	20,585,890.41

绑扎制品					17,157,730.29	8,804,430.50	17,157,730.29	8,804,430.50
云母制品					8,169,155.53	6,946,675.47	8,169,155.53	6,946,675.47
其他					7,723,489.33	6,840,871.77	7,723,489.33	6,840,871.7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329,893,452.21	240,356,163.33	329,893,452.21	240,356,163.33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522,517.26	
高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	-19,500.60	
数字化债权凭证贴现利息		-820,853.60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936,305.88	-842,760.81
处置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61,829.18	
收到子公司的股利	5,000,000.00	
合计	12,628,539.96	-1,663,614.41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2,418,155.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502,676.6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7,652.01	
债务重组损益	-1,211,516.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290.2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33,414.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854.75	
合计	27,026,987.7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	1.95	0.19	0.19

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8	-0.14	-0.1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